

57
民知識叢書

日本能以戰養戰麼

國民出版社印行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7 1515B

~~1010066~~

日本能以戰養戰嗎

每册實價國幣五角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編輯者

金華鑾鼓井
國民出版社

印刷者

金華望府墘
東南日報第二印刷廠

總發行所

金華鑾鼓井
國民出版社

經售處 各地各大書局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五月初版

日本能以戰養戰嗎

目次

弁言

頁次

一 敵寇能「以戰養戰」嗎.....	一
二 敵寇一年來「以戰養戰」陰謀之總暴露.....	五
三 戰地敵人經濟掠奪政策之失敗.....	一九
四 敵寇對佔領區域經營的矛盾.....	三一
五 敵寇在東北經濟榨取的窮途.....	三五
六 敵寇對北方各省的經濟掠奪及其難關.....	四八
七 敵人在我國北部的經濟侵略概況.....	六〇
八 敵人掠奪我國中部農產物資實況.....	六七
九 我國中部敵我物資爭奪戰.....	八六

嗎「戰養戰以」能本日

弁言

日本原是資源缺乏國力貧弱的國家，絕不能從事長期的大規模戰爭。敵閥深知此種缺點，所以在這
次侵略戰爭中，自始就想速戰速決；但是我們的長期抗戰，却使這種企圖完全粉碎。經過三年來的抗戰，敵寇在財政經濟上顯已捉襟見肘，窮態畢露；爲挽救其危機起見，竟異想天開，妄圖利用佔領地區的物資力量，以延長其侵華戰爭的壽命，這就是所謂「以戰養戰」的陰謀。

這個陰謀的主要點，就是掠奪中國的物資直接充侵略中國之用。其計劃之毒辣，是很可令人寒心的！以各佔領地區物資的豐富，這個陰謀如果見諸實現，自可使垂死的敵寇，獲得經濟上的補救。在今年度，敵閥就有不再由國內支付軍費的妄想，雖則這種企圖並沒有正式實現，敵國人民還是照樣的每年負擔五十億元的鉅額戰費；但是敵閥妄想竭力搜括中國物資，以支持其侵華戰爭，則爲毫無疑義之事實。就實際情形而言，敵閥竭力在佔領地區掠奪資源之結果，雖其所得無幾，仍不足以補救其財政經濟的危機；但吾人決不能因此而漠然視之，必須設法加緊經濟游擊戰，以粉碎敵閥的企圖。

是書對敵閥「以戰養戰」的陰謀及其計劃之成敗，均有詳盡的說明，同時並指出我國應有的對策。際茲抗戰已入勝利接近階段，如何粉碎敵閥最後毒計，乃是國人所共同關心的事。是書之印行或於此點不無相當貢獻。

二十九年四月二十日編者於金華

嗎「戰養戰以」能本日

敵寇能「以戰養戰」嗎

「日本征服中國得到補償嗎」？這個問題常被提出，答案應該是否定的。他觸及一個與此不同的另一問題，即近幾個月來同樣時常提到的問題：「日本侵略中國是否已開始從侵略中國中得到補償呢」？對於這個問題，答案也一定是否定的。

但是這兩個問題都沒有涉及事情的根底，他們含蓄著這種假定：日本在中國的軍事冒險行動的費用和利益平均分派於全部日本人民，就是按每一個人或按照日本人民各種團體的相關經濟的及社會的重要性來分配。這種假定是錯誤的。日本侵略支付的秘密是：擔負巨額戰費的是除了獲得利益的那些人以外的日本人民大眾。戰費為勞苦大眾所出，而利益為少數人所得。基本的事實是：在日本，少數獲得利益的人是統治，而擔負戰費的人民大眾是被統治者。這就是繼續保持整個冒險事業前進的契機。

一個假設的大日本對戰爭有限公司，以日本戰費預算為資本，以所有作戰費用記入借方，而將戰利品總額無論其為破產或將破產者作為信用擔保。這樣一個公司的理事，在任何國家的法律下必將以欺詐股東和債券者的罪名（如不以盜用的罪名）被裁判長期監禁。

任何總清算日本在華戰爭冒險事業的企圖都不得首先考慮戰費。在日本戰費預算中表示出這些費用的最顯著並且遠為真實的最大部分，因為目前日本一九三九——四〇年會計年度，東京正作着約為八十六萬萬日元的總預算，其中三分之二分配給陸海軍省。對於預算資金轉為日本作戰力量可以設定約十萬萬日元用在和平時期基礎上的陸海軍經常費，同時每年總達五十萬萬日元投入對華戰費的無底漏桶

。在日本陸海軍的真正非常「中國事變」預算中表示出相差極微的數字，其差數是由於預算的技巧，諸如把傷兵費歸於經常預算的「公共福利」項下；運往中國鐵路材料的航運，歸於「投資」項下等等。

此外，還有其他實際費用。東京政府有使平時工業便利進行與擴張戰時工業的政策，在日本經濟上有着一般的戰爭損傷，還有大量生命的喪失。在軍事預算中，只要有足夠的男子從事屠殺，那麼兵士的喪失不過是補充和轉運的耗費而已。然而在中國前線喪失一個丈夫或一個兒子對於農家是非常可怕的。如果除了這些不顯著的戰爭損耗外，僅依據預算中所列的戰費數字，那麼，每年五十萬萬日元或每月四萬萬日元稍強，不可否認的是對日本目前侵華戰費的一個極中肯的估計。

現在要問：日本從中國搶了多少東西可以抵償這筆戰費呢？凡是能够以日元和日本銅板計算的東西，日本政府從中國一點都沒有得着。日本在中國新的征服對於日本政府國庫並無絲毫財政上的幫助。無論日本在華軍事當局或者那一個傀儡政府，都未曾匯一點錢到日本國庫裏去。東京政府在半官的華北華中開發公司中，具有百分之五十徒有虛名的股。這些公司在中國佔領區中壟斷了礦產，鋼鐵工業，公共事業，交通業和漁業；然而這些公司的總體現在還不是獲利的公司。這些公司在開幕的時候會允許按期付給某種最小限度的股息，但是幾個星期前，據東京報告：除非他們先在特種補助金的形式下得到支付股息的金錢，他們將不能夠支付一九三九年的股息。

日本政府對華作戰業已耗費了一百萬萬日元。這筆款子主要地由內債形式徵集來的，每年的利息約需四萬萬日元。這種利息完全要從日本本國生出。由於日本下一會計年度（一九四〇——四一年）日本作戰力需要五十萬萬日元以上的對華戰費，這一筆款子也將不得不藉債款來供給，每年日本由對華作戰負債所耗費的利息因此將達六萬萬日元。這種利息今天已吞沒了日本戰前從直接稅收的歲入一半以上。對

華作戰，或日本支持這一戰爭每年超過五十萬萬日元的費用，都尙未見有止境。日本軍閥支持着政府期望巨大的戰爭賠款，將來可由中國親日的傀儡政權以一種或他種方式付給。然而這樣的期望只能存在於軍閥的幻想之中。

那麼日本人在被征服的中國地域中沒有賺到錢嗎？當然，他們是賺錢的。但是賺錢的不是東京政府，並且他們所得到的錢比他們所負擔的鉅大耗費相差甚遠，這種負擔正所允許真正的賺錢者得以搜括中國的財富。遍於中國的日本賺錢者約略可以分成三類：軍閥，日本龐大的商業公司和一羣不足二十萬的日本人民（包括僱員，經理，居間人和小商人，隨軍者和小販等類型）。這些人和上層軍閥是真正的侵華戰爭的獲利者。關於日本大公司如三菱三井等，他們從中國獲得利益呢，抑或今日的侵華戰爭，結局必將使他們最後陷於戰爭所傷害的危機頻仍和澈底枯竭的日本經濟地位，尙待觀其後果。這些公司戰爭狂熱的氣壓表，將延續一個很長時期逐漸穩定地下降。

日本軍閥在中國佔領區內用許多方法賺錢。最大的財源是在新佔領的城鎮徵發直接捐稅，例如：強制流通無價值的「軍用票」；從日本私家公司抽取特種捐稅，這種公司被委託管理已沒收的中國工業和其他財產；誘導日本商業及運輸公司從他們某些商業部門的壟斷榨取中（有着軍事上的援助）讓出一部分的利潤。自從這方法進行以來，有多少收入經過詐取和賄賂而入於私囊中者還不知道，不過大部分收入無疑地不是爲個別日本軍閥所得，而是充作所謂特務工作的卑鄙基金。據說軍閥把若干這種基金作爲他們自己應付將來緊急需要的準備金；然而其中大部分似乎又將消耗於不能爲東京陸海軍預算列入的費用所應付之對華戰費項下。

日本軍閥在中國佔領區內所搜括的金錢，因此並不能直接減輕對華作戰所加於日本本國的財政負擔

。日本軍閥並不用這些錢來代替從東京獲得的資金，而是要產生一個比東京所取得者更大的戰費。他們在中國佔領區內的收入，不過是準備着在日本本國不能再向付稅者和公債認購者作更大的要求時應用的。除此以外，在華的日本上層軍閥可以從這些資金的處置上獲得某種個人的舒適，特別是可以得到比他們在本國窄狹的生活更高的更廣闊的生活享受。一切就是如此。很顯明地，在中國佔領區內搜括錢財對於日本軍閥是十分重要，他們決不打算停止這種活動。但是在這一聯系上，並無理由可以說是今後日本對華作戰冒險行動，開始可以「以戰養戰」了。

日本軍閥從中國長城以內所獲得的總數，以過去每月平均計，決未超過五千萬日元（每元匯值約五便士），這筆款子和東京每月對華戰費超過四萬萬日元（每一日元匯值為十四便士）比起來，並不算多。此外，南北傀儡政府每月收入另一個五千萬日元，其中包括海關收入，名義上存於正金銀行，實際上再由該銀行「預付」給傀儡政府。但是傀儡們把他們所得到的錢又全都用光，仍然窮極潦倒，一無所有。不但他們的行政（對於不心服的民衆施以強制的行政），比中國國家行政遠為耗費，並且傀儡政府素以詐取，賄賂，和所有各種欺騙營利，壟斷投機等不可思議的總合而著名的。現有的傀儡政府的收入並不能拿來做爲日本的一種財政資產，只不過防止他們形成另一種財政負擔而已。汪逆兆銘的活動自己還沒有收入，現在還是要依賴日本軍特務資金的餵養。

同時許多日本私人企業也在中國佔領區內賺錢。有着大的日本商業公司，這種大公司並無所獲，或僅摻得不重要的投資，管理有厚利的中國經濟企業。有着好幾萬中等的和小的日本商店以及個別商人，這些人在佔領區內很快地發了財，或者在這裏享受比他們在本國更多的收入和更好的生活。儘管日本軍閥勒索捐稅，這種日本商業從被壓服的區域所吸收來的財富，在其本身是極大的。其中極小部分用不同

的方式匯回日本本國。然而這些利潤的總數比起對華作戰對於整個日本經濟的犧牲，還是極小。此外，若干日本大公司，似乎還不能以他們在中國的戰利品，來補償他們在日本本國因戰爭所蒙受的損失。同樣的，在華的日本人民從征者也決不是全都得到成功，其中大多數完全失敗，被迫失望回國。

這一切很成熟地引到下面的結論，即日本繼續對華的戰爭冒險行動，對於上層軍閥，對於在華一部分日本商人，對於侵略者所提攜的傀儡偽政府，以及對於日本本國發戰爭財的一小部分人，是一個有利可獲的事業。對於這些方面其所以成爲一個有利可獲的事業，只是因爲他們居於一種地位，誘導日本政府在繼續對華作戰上犧牲日本本國的付稅者和公債認購者，每月必須耗費四萬萬日元以上的戰費。如果後者這筆費用列入計算，則對華作戰對於日本在財政上仍然是一個驚人巨大的虧空事業，前途尙無任何財政的解救，除非中止戰爭。但是必須記着這個事實：獲利者和虧空承擔者並不是一種人，而且前者統治着後者。

(John Ahlers, 密勒氏評論報十二月九日；丹忱譯，時代批評第二卷第三十八期)

一 敵寇一年來以戰養戰陰謀之總暴露

一 經濟的攻勢

一年來由於戰局之變化，以及中國抗戰力量之加強，敵人對於侵華戰略也顯然有了變化。這變化表現在軍事方面的，就是「掃蕩重於進攻」；表現在政治方面的，就是「和平」誘降之高唱，也就是「以華制華」政策之具體運用；表現在經濟方面的，就是「以戰養戰」。這裏邊又有幾個口號，如「建設重

於破壞」，「開發重於封鎖」，「利用現地物質，樹立百年戰爭」等等，都是日寇企圖運用中國的物質力量來征服中國的表現。

在日寇「以華制華」的陰謀中，有一些什麼特點呢？第一，是力求中國經濟之獨佔化。日寇宣稱的「日滿支協同體」，在經濟方面表現的，更是非常明顯，譬如他把我國北部的偽聯合準備銀行和中部的偽華興商業銀行，都打在日圓集團以內，日圓一旦改嫁美金，偽幣也跟着陪嫁。

第二，是對於佔地地區政策之不同的運用。譬如對我北部各省就認為是統一經濟區域，在十月中「日滿支」經濟會議中決定建立統一經濟區域，這區域包括日本，偽滿我國北部和蒙古，而華中部和南部却是輔助區域。因為日寇把北部看作統一經濟區域，所以在北部設立了北平，石家莊，太原，徐州，開封等二十餘經濟侵略據點。

第三，是他運用的方式之不同。譬如他在榨取原料時就竭力注意開發資源，恢復或建立工廠工業，在開拓市場時就無孔不入地推銷他的商品，在貨幣戰時盡量破壞我們的法幣，奪取外匯。他的戰略有時是進攻的，有時是退守的，不過總的原則，還是配合着軍事政治採取攻勢的。

第四，是表現生產之無政府狀態。譬如各種開發公司，紛歧龐雜，絕沒有一個全盤的計劃。

第五，是計劃雖然高唱入雲，實際上因為一年來「掃蕩」工作之失敗，結果整個的經濟進攻，大部份也被全中國人民所粉碎。

一一 原料的榨取

日寇侵略中國，不僅是要把中國變作他的獨佔市場，而且還要把中國所有的資源都開發出來，供他

榨取。首先來講日寇榨取的機構和企圖。

日寇榨取我資源的機構，就是日寇國內新設的「興亞院」，他在我國北部設立了「華北開發會社」，在中部設立了「華中振興會社」，在南部設立了「福大公司」；另外在我北部，中部，南部都設立了聯絡部。

甲 我國北部方面

日寇在我北部榨取原料的大機構就是「華北開發會社」。這個會社資本金額定為三萬萬五千萬日元，現行打算發行五倍於資金之債券。這會社並不直接經營事業，他的事業是經過若干子公司來着手的，現在已經成立的子公司有：

(子)「華北交通公司」，資金三萬萬元，總裁宇佐美，業務為開發煤鐵礦產，經營石灰液化等重工業和建設港灣鐵路等。

(丑)「中日實業公司」，資金五千萬元，總裁為漢奸王蔭泰，業務為開闢津沽一帶之荒地。

(寅)「華北產業公司」，資金二千五百萬元，業務為統制我國北部的製鹽事業。

(卯)「華北鹽務公司」，資金二千五百萬元，意在擴張長蘆和山東兩區鹽產。

(辰)黏土公司，資本定為七百五十萬元。

(巳)煤礦公司由日本煤礦事業公司經營開發，共分七個地區經營：(1)大汶口煤礦，資金一千五百萬元；(2)井陘煤礦，資金二千萬元；(3)中興煤礦，資金二千五百萬元；(4)大同煤礦，資金六千萬元；(5)太原煤礦，資金五百萬元；(6)滋縣及六河溝煤礦，資金二千萬元；(7)溜川煤礦，資金一千萬元。

(午)鐵礦公司，由偽蒙疆政府與「華北開發會社」合資創立一資本二千萬元之分公司，開發龍烟

和石景山鐵礦，另辦一資本金一千萬元之公司經營太原製鐵所。

(未)電力公司，在天津和冀東設立一資本金一萬萬元之電氣電燈公司。

(申)棉花公司，「北支棉花公司」資金是三千萬元，另外還有「華北棉花協會」，「華北棉花改進會」，信用合作社等組織。日寇本是一個輕工業的國家，尤其是織維工業的國家，所以需要我們冀、魯、晉、豫的棉花萬分迫切。這四省產棉年約四百萬擔，今年因水災和我游擊隊的活動，要比平時減少百分之六十八，實際收穫量只有一百二十八萬另二千擔。而日寇今年在我國北部的需要量却是二百零六萬三千擔，兩方面相差很遠。雖然日寇在我北部訂了一個「棉花增產九年計劃」，企圖到民國三十五年，北部各省就能出產棉花一千萬擔，按這計劃今年要出二百萬擔的，可是結果只出產了一半，這計劃當然是一紙空文了。

在我北部，敵人雖然把他看作重要的經濟據點，計劃大規模的開發資源，集中侵華兵力的一半約二十個師團來掃蕩游擊區抗日根據地，但是一年來敵我接戰將近二千次，消滅敵寇將近十萬，軍事掃蕩失敗，無疑問地經濟開發，也隨着成了泡影了。

乙 中部方面

日寇在我中部榨取原料的機構是「華中振興會社」，資本金一共一萬萬元，打算發行五倍於資金之債券，也有許多子公司經營事業。現在他的附屬公司有：

(甲)鐵道會社，資本金一萬萬元，敵偽各半，業務是要把京滬，滬杭甬，蘇嘉，和江南四路恢復交通。

(乙)通訊會社，資本金定一千五百萬元，辦理電報電話和廣播事業。

(丙)電氣會社，資本金二千五百萬元，以上海為業務中心，把原有的電氣和水力公司都吸收進去。

(丁)鐵礦會社，資本金二千萬元，包括蘇浙皖三省所有鐵礦，一共二十餘處。日寇打算先開採京蕪間之太平鐵礦，已開採者為凸凹山，和南凸。安徽銅陵桃沖鐵礦也在經營中。

(戊)水運會社，資本金三百萬元，以上海為中心，經營蘇州河黃浦江上游七條航線，十一月中成立「東亞海運公司」，打算經營長江的運輸，加緊掠奪我中部的物資。

(己)紗廠會社，資本金一千萬元，統制京滬一帶紗廠。已被接收者有常州之九成紗廠，利元紗廠，無錫之裕東紗廠，申新紗廠等。

(庚)淮南煤礦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金一千五百萬元，敵偽各認半數，本年六月十五日在上海成立，妄想第五年度可產煤二百萬噸。

(辛)「華中棉產改進會」，於本年六月十六日在上海成立，經費三十萬元，敵偽各半。

在我中部，敵人雖然建立了這些榨取的機構，但是因為我們去年這一年在長江兩岸，也建立起來許許多多的游擊區，隨時隨地都給他們以破壞，所以敵人的計劃，也只是紙上談兵罷了。

丙 南部方面

在我國南部，因為敵人只侵入廣州一帶和欽州南甯附近，而又隨時遭遇我游擊隊之擾亂，所以根本談不到開發。敵人在我南部也成立了一個開發公司，這就是「福大公司」。原來他只有資本三百萬元，現在這方面的倭寇與台灣總督府協議，以日本製糖社長藤山田為社長，決定增加資本，擴大組織，希圖進一步來開發我南部資源。但是因為我們反攻的勝利，恐怕連福大公司本身，也要成了問題了。

丁 「蒙疆」方面

敵人把內蒙傀儡德王統治的地區察哈爾以及晉北三個偽組織統治的地區稱爲「蒙疆」，原來稱爲「蒙疆聯合自治委員會」的，在十月內改爲偽「蒙疆自治政府」了。所謂蒙疆方面，除了計劃開發龍煙鐵礦以外，其他還是停頓在調查方面。在今年六月，他們一共派遣過三次調查團，前往各地調查：往偽察府調查的，是大谷和森田兩隊；往偽蒙聯盟自治政府的，是小島有男隊；往偽晉北自治政府的，是小建智隊。調查的種類是鐵、煤、鉛、鹽、油頁岩和石棉，另外這一帶出產的羊毛及皮革，也在日寇垂涎之列。但是這一帶我游擊隊之活躍，也是非常之深入和普遍，所以不但開發談不到，就是調查有時也發生問題了。

日寇這一年對於原料的榨取，沒有什麼成績，已如上文所述；那末對於中國市場之利用和對於中國財力的吸收，是否收得了效果呢？這一點也還是有問題的，原故也是因爲他軍事掃蕩之失敗，和我們游擊隊之破壞，使他大部分的計劃，都不能成功。

首先我們談一談商品的生產。根據統計數字，中國原有的大工業，麵粉工業在戰地的約有七十五家，碾米工業約佔七十六家，紡織工業約佔六十九家，機器製造工業約佔一〇二六家。除了搬到內地的不算外，這些在戰地的工業有的還在停閉，有的雖然開工，却被日寇收買或投資合辦。另外日寇已投資在淪陷區創立的工業爲數也不少。在贛斷事業上他們也組織了一些大公司，如「華中蠶絲股份有限公司」「日華蠶絲會社」等，就是這一類東西。

根據不十分完全的統計，本年內淪陷區內雖然也恢復了一些工廠，但是出產力是非常之小的。如南京棉紗織工廠，利用少壯婦女，榨取廉價勞動，出產並不見多。無錫絲廠恢復的雖有振藝、振元、鼎昌、天經、宏餘、福綸、嘉泰、潤康、昇盛、禾豐等十餘家，但僅有職工萬餘人。無錫紗廠恢復的不過振

興紗廠和慶豐紗廠兩家，布廠雖然開了三十餘家，但是多半都是小規模的工廠。

有些工廠雖然開工了，但是工作能力較戰前差得還是很遠的。以青島來說，已經恢復的工廠，看數量是不不少的，但據調查，青島現在復工的工廠一共大小有一九五家，事變前僅男工就有二七、七三四人，女工一七、六三四人，可是現在男工不過一九、五四五人，女工不過七、八五七人，男女工合計一起，還沒有事變前的男工人數多的。

麵粉廠就僞庸報七月六日的統計，在敵軍管理下之各地麵粉廠一共有十九家，其中每日出產最多的是漢口福新麵粉廠，每日不過四千袋，其次是保定的乾義每日出產一千五百袋，和新鄉的通豐，每日出產一千二百五十袋，最少的是太谷和忻縣，每日都不過五十袋，合計起來也不過每日一萬餘袋。雖然出產一部可供各本地消耗，但是若打算豫戰前那樣大量作商品流通，是不可能的。

此外敵人在察南、晉北和綏遠各地，從二十六年十二月起到今年一共設立了十四個工廠，根據調查的材料：日寇在這些地方設立的工廠，有「蒙疆電製株式會社」，資金六百萬元；「蒙疆煤廠」第一廠和第二廠，資金共四百萬元；「蒙疆煤炭液化廠」，資金一萬萬元；石景鍊鋼廠，資金一千九百萬元；「蒙疆洋火廠」，資金二百萬元；「蒙疆林木公司」，資金一百萬元；「大蒙公司」，資金一百萬元；「大公毛織廠」，資金二百萬元；「蒙疆毛織廠」，資金五十萬元；「鐘紡製呢廠」，資金二百萬元；「蒙疆製革株式會社」，資金三百萬元；「蒙疆電製麵粉廠」，資金二百萬元；「興農酒精廠」，資金一百萬元。這許多工廠，除了「蒙疆株式會社」，「蒙疆煤廠」一二廠和「興農酒精廠」，有了出品外，其餘十個工廠，「石景鍊鋼廠」和「蒙疆煤炭液化廠」，要在民國三十一年才能完成，其餘八個工廠也全要民國二十九年才能完成。但是這個紙上談兵的計劃，是沒有把我們的破壞力計算在內的。

敵人在這一年裏，除了極力設法恢復戰前原有的工廠外，就是多方組織新的工廠，努力生產商品，同時利用他的海盜式的商船，從三島大量運輸敵貨到中國來，再把這些貨物偽裝成中國的貨物，然後運走私和奸商販賣的辦法，來行銷中國內地。

在這一策略的運用上，日寇是有幾種目的的：（一）是銷售廉價之貨品，攫取法幣；（二）流通偽幣；（三）換取各項農產品，如菜油小麥；（四）利誘奸商；兼任間諜。

爲了要達到這個目的，日寇什麼手段都採取的，譬如在偽裝商品方面來說，他們不僅冒牌中國國貨，有時也冒牌別國國貨的；如敵石油株式會社見上海美孚油公司貨物缺乏，他們就冒牌美孚油在鎮江揚州一帶以至其他的區域推銷石油，就是一個例子。

有時我們聽見敵人封鎖海口，除了軍事意義外，他還有武裝掩護仇貨走私的意義。譬如在敵人佔領的小島如定海、岱山、川石、金門各小島，都是仇貨囤積的區地。有時海口的開放或封鎖，都以仇貨輸入之數量和敵海軍所得賄賂之多寡爲準。據云：沿海一帶可以走私之處，約在七十處以上，而真正航運通暢的地方，不過甯波一口。

在敵人走私的劣行中，我們可以舉廣東的例子，在香港敵人就設有專門包庇走私的機關，走私船隻只要能繳納給敵軍特務部規定的費用，附帶報告我方軍情，就能得到敵國「南支特務部」的旗幟，可以運輸錫沙和各種貨物，來往汕頭和香港澳門附近一帶。

這種的走私，不僅發現在沿海，就是在游擊區，在接近戰區的地方，以至我們的大後方，也多少都有仇貨的蹤跡，不過方式因着地區之不同而有所變更罷了。最近報載（十一月十四日）重慶市政府決定要肅清敵貨，召集各機關團體開會，限於十一月十四日至十六日登記仇貨，限期一將各運道完全封鎖，

斷絕來源」。可見仇貨已經深入我們的內地！

表面上看，敵人經濟的觸角已經深入到中國內地和農村，但是實際上因為全中國大多數人民的覺醒，以至我游擊隊和各級政府所予仇貨的封鎖，抵制和打擊，日寇要得心應手地用商品來吸取中國人民的膏血，希圖在中國開拓廣大的市場，已經不是容易的事了。

三 日寇對中國的金融統治

日寇侵略中國除了榨取原料，掠奪商品市場而外，就是妄以金融力量來統治中國，希圖破壞中國法幣，控制中國金融，配合政治軍事的進攻來和我們作經濟戰。

在這裏首先要認清的，就是日寇要在經濟上樹立日元集團，譬如偽滿很早就加入日元集團了。在北滿偽中國聯合準備銀行，自二十七年三月十日成立以後，也加入日元集團，把偽聯銀券法定價值規定為英鎊一先令二便士了。但是在今年十月二十四日敵寇宣佈改變以美金為基準，決定匯價水準對美為二十三又十六分之七（即為日元換美金二三·六五左右）以後，同日「興亞院」華北聯絡部也發表自二十五日起，將偽聯銀券改訂為對美匯兌基準率二十二又十六分之七，偽滿也改用美元標準（「華中」偽華興銀行，則因為英鎊深切關係，沒有立刻改變）。這可以看出日寇和傀儡的金融機構就是二位一體的東西。爲了要明瞭敵寇的陰謀，我們簡單地把日寇的幾個金融機構加以分析。

一 在我北部的偽中國聯合準備銀行

這一偽金融組織成立的陰謀是要：（一）以偽幣兌換法幣，奪取外匯，企圖促我經濟之崩潰；（二）發行偽幣代替敵軍用票，解決敵軍在華之軍費；（三）以偽幣代法幣，隔斷我北部與中央之經濟關係

；(四)強迫我北部各銀行接受偽幣，資敵利用；(五)濫發紙幣，混亂我金融。

懷着這樣的敵意，偽聯銀券走入我國北部市場，他的步伐是這樣的：(A)分送各銀行強迫接受；(B)發交統制機關，收買貨物；(C)發放薪俸；(D)支付軍餉；(E)投機商人以日一滿一鈔票掉換偽聯銀券或匯滬從中漁利；(F)勾通滬匯，奪取外匯；(G)放於私商購貨及經營一切商工事業；(H)商人因貿易為敵人統治，不得不調款至滬購買外匯；(I)強迫國人一律使用。

爲了要使偽聯銀券有人使用，在北部的偽組織就極力破壞我法幣，去年六月十一日曾下令禁止中央無地名券及中交南字券在北部各省流通，於八月八日將法幣減值一成，今年二月二十日再將法幣減值三成，更於今年三月十一日禁止所有法幣在北方各省通行。並命令將北方各省分爲「聯銀區」，北平，天津，青島，濟南，石家莊，唐山，太原，煙台，山海關，臨汾，新鄉，開封等十二區，和「匪區」，在聯銀區內絕對禁止法幣流通，在「匪區」內則隨他的「肅正」工作推行偽聯銀券，在他的勢力範圍內竭力檢查法幣，沒收法幣。

雖然如此，我北方各省人民對於偽聯銀券還是絕對不信任的，除政府在該偽行成立時宣佈停止北方各省外匯，最初平津的銀行公會就決定抵制辦法，人民也到處不給使用，一直到非被迫使用不可時，才勉強使用了。這除了人民底愛國心的主使外，也還有其他別的原因。

第一、原來偽聯銀行初成立時，規定資本金五千萬元，先收半額，由官商各半擔任，但實際收得的僅一日本銀行團一借款八百五十萬元，而其濫發紙幣額到今年十月就已發行三萬二千八百萬元，超過準備金幾十倍，這樣自然使人民不敢相信。

第二、偽聯銀券祇能行銷於平津和幾個大城市，所有農村，多數都變成游擊區，偽聯銀券被拒使用

，祇能在城市內兜圈子，而城市又充滿了日貨，以日貨換聯銀券，日寇依然是一無所得，當然還沒有價格！

第三、偽聯銀券不單得不到外商的信用，就是日本正金銀行也不接受偽幣。去年三月敵人在宣佈禁用法幣時，同時宣佈實行管理北方各省外匯，規定十二種特產品之輸出，非將應得之外匯，按照一先令三便士出賣於偽聯銀行，概不准報關出口，但是各外商還是踟躕不前的！

因此偽聯銀券的價格下跌，也影響日圓的下跌，在今年四月底偽聯銀券祇能作法幣四成使用，敵寇不得已乃將偽聯銀券之外匯價格降為八便士，與日元脫離等價關係，以後又取消津滬匯水，由偽聯銀行，與上海偽華興行直接通匯，企圖挽救垂死的偽聯銀行。一直到六月七日以後，我法幣價格變動，偽聯銀券才稍為穩定一點。

據該偽行的營業報告，去年上半年貸款項為一億一百萬元，較上期增加約六千八百萬元，存庫額達七千九百萬餘元，較上期增加四百萬元，存款額一億六千萬元，較上期增加七千五百萬元，匯款經手額四億三百萬元，付出額三億九千八百萬元，本年純利四十六萬元。但是這些偽券都像其紙店裏印刷的票子，就是印上幾十個萬萬又有什麼用呢！

二、在我中部的偽華興商業銀行

偽華興商業銀行是今年五月一日在上海成立的，他的陰謀不外是：（1）獨佔長江流域貿易，排斥歐美權利；（2）發行偽幣，代替法幣，調整流通戰區之日元和軍用票；（3）奪取法幣，換取外匯。這個傀儡銀行成立以後，也有幾個使人注意的特點：

第一、是偽維新政府的「國庫銀行」。

第二、偽華興券與日圓之兌換率，係按日圓市價使用，但對英鎊比率，原則上則追隨中國法幣。規定將來如法幣價值發生異常變動，亦得與之斷絕關係。就是偽華興券不與日圓聯繫而與法幣維持等價兌換率，妄想避免再像以往那樣因為偽聯銀券的破壞而使日圓大跌的危機發生。

第三、日寇鑒於偽聯銀行之失敗，對於偽華興銀行籌了百分之六十的現金準備，十足證券之準備金為百分之四十，比較採取了穩紮穩打的辦法。

因為日寇在我中部的金融政策採取穩紮穩打的辦法，所以進行的很遲緩，發行紙幣的數額比較少，譬如五月一日他成立時起到七月底止，偽華興券和輔幣之流通額，合計一、四八〇、八三五元，據說他的現金準備為六〇五、六九一日元。到七月十八日以後我法幣價格變動以後，敵興亞院決定把華興券與我法幣分離，而與偽聯銀券生關係，並與英鎊直接聯系，規定每元偽華興券合英鎊六便士，利用我法幣價格變動的機會，奪取外匯。同時爲了要擡高他的信用，決定自八月份起所有在我國中部的敵偽軍餉，偽官薪俸，都改發偽華興券，更強各淪陷區江海關自本年九月一日起徵稅，以偽華興券爲標準，規定每一海關金單位折合率爲偽華興二·五二二元，強定法幣一·五五元折合偽華興券一元，不過這些強取豪奪辦法，還沒生什麼效果的。

三、偽蒙疆四銀行

在「蒙疆」敵偽一共設立了四個銀行：一個是張家口的蒙疆銀行，原定資本額二千五百萬日元，但實收只法幣五百萬元；一個是綏遠偽蒙古聯盟實業銀行，是以綏遠省平市官錢局之資本爲基金；一個是張家口的偽察南實業銀行；另一個是大同的偽晉北實業銀行。資本數目不詳，不過用意都是在拿這些金融機構來搜括我各地民衆的法幣和存銀的。

四 私生子的軍用票

除了這些金融機構以外，日寇在中國還有了一個私生子，這個私生子，就是敵軍在中國使用的軍用票。凡是敵軍走到的地方沒有不發現他們的軍用票的，這些沒有絲毫價值的軍用票，等到廢紙樣的偽幣流通以後才以偽幣逐漸收回。他們在各地的兌換辦法也是不同的，譬如在上海的軍票交換許可所規定每人每日掉換敵票一百元，若匯款至偽滿及北方各省，則限定每人每日五百元，同時可以軍用票支付來自日一滿一及北方各省之貨物進口單。至廣州則強迫人民以法幣向台灣銀行換軍用票，強迫制定每一元軍用票兌換法幣一元三角，在潮安漢奸維持會規定一元軍用票換法幣三元，強迫人民使用。無論怎樣辦法都是把毫無價值的票幣來強迫人民使用，藉此榨取人民的膏血。日寇對於中國的金融戰，是比較他的榨取原料和推銷商品的辦法更爲毒辣的。

四 我們的對策

敵人「以戰養戰」的經濟進攻，原是配合着軍事政治一齊來向我們進攻的。軍事政治經濟原是三位一體的東西，我們若在經濟上來應付日寇的攻勢，首先必須在軍事上堅持抗戰，積極改善加強我們武裝的力量，在政治方面加強團結進步，粉碎敵人分裂我們的陰謀，然後我們才能够在經濟上作強有力的反攻。

根據前些時日寇的宣傳，他們決計要利用汪逆兆銘來組織偽中央政權，同時還打算樹立偽中央金融機構，並且妄想在一九四〇年不在日本國內支付軍費，盡力來利用中國的物力財力來支持中國戰爭。但這陰謀是完全不成功了，照我想這陰謀不但今年不成功，恐怕永遠也不會成功的！只要我們採取正確的

政策，我們一定能粉碎他的「以戰養戰」的陰謀的！

一年來我們對於敵人「以戰養戰」陰謀，也有了一些辦法，譬如對於敵人的原料榨取，我們某些地區的游擊隊經常的破壞他的交通和場屋，使他不能開發。對於敵貨的推銷和農產品的接濟，行政院通過了「查禁敵貨條例施行辦法」。戰地黨政機關也和有關機關制定「封鎖敵區交通辦法」，軍事委員會頒佈了「戰地內禁運資敵物品收購救濟綱要」，行政院撥款二千五百萬元特設「戰區購儲糧食監理委員會」，購儲糧食，防止資敵，另外地方政府也有些個別的辦法。對於金融方面，除了嚴格統制外匯，嚴禁使用偽幣外，更由財政部公布「鞏固金融辦法綱要」，有的地方政府更採取了強有力的對付偽幣的辦法。不過一般地說起來，我們對於敵人的經濟攻勢，應付還是異常不夠的，今後我們應該更積極地採取經濟上的反攻：

第一、我們應該有一個統籌經濟作戰的機構，來計劃指導經濟上的反攻。

第二、我們必須動員和組織所有戰區和非戰區的民衆，來一致推行政府的國策，認清敵人經濟進攻的危險，處處給敵人以打擊。

第三、我們必須在各戰區組織經濟游擊隊，深入敵人經濟核心，來破壞敵人的經濟建設。

第四、必須在戰區設立統一的貿易機構，來強化統制各戰區的貿易關係，限制敵貨的傾銷和解決人民生活用品的困難。

第五、要大量投資戰區，發展戰區農村經濟和手工業，加緊戰時生產，儲購農村的生產品。

第六、要適當地組織地方銀行，防止敵人以偽鈔換取法幣。

第七、獎勵農民生產我們的必需品（如糧食），少種敵人的必需品（如棉花）。

第八、嚴防懲辦一切投機外匯，包庇走私和擾亂金融的好徒。

總之，我們認為我們對於敵人的經濟攻勢，必須要迅速採取強而有效的辦法，使他「以戰養戰」的陰謀根本瓦解。假如我們在這一方面成功，恐怕敵人的百萬大軍都要葬身在中國，他的侵華的迷夢，是一輩子不會實現的。

（于毅夫：國民公論第三卷第二號）

三 戰地敵人經濟掠奪政策之失敗

近兩年來，敵人爲求達到以戰養戰的這一目的，在戰區裏面，對於我國的經濟侵略，特別加緊的進行。戰爭爆發的半年以後，敵人便在華北樹立產業建設的四年計劃。二十七年初，關於中國產業的開發，更訂下所謂基本的方針，對於中國的交通、通信、電力等公共性質的事業，與礦山、水產等重要的生產事業，劃分爲政府的統制事業，其他紡織、化學、麵粉、機器等次要的工業，則劃分爲民間的自由企業。

自從上項的方針發表以後，日本政府當時立即參照着滿鐵公司的組織，準備設立「華北開發」與「華中振興」的兩個國策公司，而由這兩個國策的統制公司，投資於前述的政府統制事業，以漸次設立各種事業的附屬公司。該項公司的組織法案，自在二十七年日本第七十三屆議會通過之後，同年十一月七日，上述的統制公司便正式成立。公司的法律地位，被規定屬於日本法人，資本的半數，由日本政府出資，在統制公司之下設立的附屬公司，因爲需要吸收中國人民的投資，遂決定在中國登記，屬於中國的法人。

因此，現在敵人在中國，多少帶有計劃性的侵略，便是從設立這上述的國策公司時起。這公司設立以後，敵人纔算開設了統一的機構，按照他在中國的軍事和經濟上的要求，拿來利用中國人民的資本，發展在中國的交通，和開發中國無盡藏的富源。

然而敵人在二十七年的中間，進行着的有計劃的侵略，到了現在，結果却有了怎樣的成績？二十八年七月日本的東洋經濟新報，關於當時在我北部的經濟開發，曾經以一種極悲觀的論調說過：「華北的產業建設，繼續因為治安狀態的沒有恢復，加上勞力和器材的不足，直到目前，仍未見着怎樣的效果。前年終，華北現地樹立的四年計劃，現在已因此需要改訂，而從今年起，祇有另外樹立華北開發的三年計劃，重新再來積極的開始」。

根據東洋經濟新報這上面一段的敘說，日本在我國北部的建設事業，在過去既沒有怎樣的進展，那麼在二十七年設立的「華北開發公司」的事業，自然亦不會有怎樣可觀的成績。「華北開發公司」的設立，依照該公司法的規定，雖然須負責辦理應歸政府統制的六種事業，如（1）交通運輸港灣事業，（2）通信事業，（3）發電送電事業，（4）礦山事業，（5）食鹽的製造販賣及利用事業，（6）其他在促進華北開發上所必要的許多事業。但是事實上，自從去年十一月七日該公司成立以來，直到現在，真正辦理的事業，却只有「華北交通公司」的一項事業。

「華北交通公司」的設立，是在二十八年四月十七日，當時預定的資本，雖是三萬萬元，然而以後實繳的資本，連同現物的投資在內，祇有原定資本的五分之一，即六千萬元。在這六千萬元之內，三千萬元為「華北開發公司」的現物投資，其餘二千四百萬元為滿鐵的現金投資，及六百萬元為北平偽政府的現物投資。這項偽政府的投資，實際上就是敵人對於我國在北部所有的鐵路財產估價的全部了。

在這華北交通公司之外，現在我北部準備併入開發公司附屬公司的事業，有二十七年八月設立的一「華北電信電話公司」。這公司的資本規定為三千五百萬元，但實繳資本僅一千萬元，而經營的事業，與「華北交通公司」同樣，都是在中國既有的有線和無線的電報電話事業。敵人對於我國北部既有的電信設備，當時祇估價為六百萬元，拿來作為偽政府對該公司的現物投資，其他資本四百萬元，則是屬於日本電力、國際電通、滿洲電力等日系公司的共同投資。

其次，在我國北部的「興中公司」，原來亦是準備併入開發公司附屬公司中的對象之一。自從二十七年「華北開發公司」的成立日期起，「興中公司」便盛傳有解散現在組織，而併入「華北開發公司」的消息。但是在事實上，該公司却因為與滿鐵向來有着密切的資本聯繫，和獲得關東軍勢力的支持，所以該公司的組織，直維持到現在，仍未肯輕易的解消。而且「興中公司」現在經營的事業，大部份是屬於「華北開發公司」規定應經營的事業，因而他的存在，事實上亦一部份是代替了「華北開發公司」的存在，而與敵在我北部駐軍支配下的現在的「華北開發公司」，儼然成為互相對壘的形勢。

「興中公司」經營事業一覽

公司名	資金(千元)	實繳額	創辦年月
天津電業	八、〇〇〇	四、〇〇〇	一九三六年八月
冀東電業	三、〇〇〇	七五〇	一九三七年三月
齊魯電業	四、〇〇〇	二、〇〇〇	創辦中
蒙疆電業	六、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一九三八年五月
芝罘電業	二、〇〇〇	一、五〇〇	一九三九年二月

華北棉業	三、〇〇〇	一、五〇〇	一九三八年三月
塘沽運輸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一九三七年二月
華北產金	二、〇〇〇	五〇〇	一九三八年四月
華北採金	一〇〇	一〇〇	一九三八年四月
華北礬土礦業	一、二〇〇	九〇〇	一九三八年七月

日本在我北部開發事業的沒有進展，軍部派別間的衝突，固然是一個很重要的原因；同時，在我國北方的軍部與資本家之間尖銳的對立，也是阻礙許多開發事業沒有進展的原因。日本軍部在「華北」軍事性的建設及其極端的統制主義的方針，到處與日本資本家追求高率利潤的營利心理，發生着深刻的矛盾衝突。譬如從一十七年起，日本資本家因為不滿軍部的方針，一直拒絕對於「華北」煤礦的投資，最近因為獲得軍部的讓步，當初一種事業僅設一個公司的軍部「一業一社」主義的方針，便被改成採取了現在分贖式的許多小集團的形式。由於這種統制的方針的改變，現在我國北部的鐵區，共計被分成爲七區，按財閥資本的大小，各給予一個鐵區；同時，在該鐵區集團裏面，中國人的鐵產，無論願否，都必須服從這些新主人的支配，而且自己的資本，在這種場合，將祇得充作新設公司中間資本的半額。

「華北」煤鐵集團表

鐵區	支配公司	預定資本
中興集團	三井鐵山	二千萬元
井徑集團	貝島炭鐵	二千萬元

太原集團 大倉鑛業 五百萬元
 大汶口集團 三菱鑛業 一千五百萬元
 磁縣集團 明治鑛業或 一千萬元
 山東集團 貝島未定 未定
 大同集團 滿鐵 六千萬元

上述這樣鑛區的分配，自然是對於財閥資本的一種有利的解決，意味着「華北」軍部勢力對於財閥的屈服。但是這種軍部一時的屈服，不久在其他方面，却又引起了新的衝突。即在「華北」鑛區問題剛告解決之後，軍部與財閥資本，因為設立煤炭販賣公司問題，便重新開始了猛烈的正面衝突。關於這件醜惡的鬭爭，在日本嚴密的新聞統制之下，十月二十四日大阪每日新聞，以袒護軍部方面的口吻，有如下一段的記述：

「華北的煤鑛公司，按大同、山西、井陘、磁縣、中興、大汶口等集團，分設為數個公司的計劃，經過了許多的紆迴曲折，最近纔告解決……。在生產的這一方面，因為急於需要增產，不得已而由日本資本家各個分頭進行，積極進行開發。但是由於採取這種方式，在煤鑛統制上發生的缺陷，至少應由販賣方面加以統制調整。根據這種見解，華北開發公司向來主張設立統一的華北煤鑛販賣公司，其具體方案，已提出與亞院會議。但是聽到這種消息的華北的煤炭業者等，果然開始了活動，猛烈地排擊這種「一元的」統制，要求與生產方面同樣，在販賣方面，保持販賣的自由，由三菱、三井、大倉、貝島、明治鑛業等五公司聯名，反對現在華北開發公司的提案，為貫徹自己的主張，展開了猛烈的運動」

按「華北開發公司」，與煤業資本家雙方意見的對立，早已從「華北」的特務部時代開始。關於煤礦開發的事業形態問題，當時主張「一業一社」之理想派的統制主義，後來對於主張「一業數社」之現實派的自由主義，結果實行讓步；所以現在當販賣組織再成問題之際，資本家的自由主義，便又想趁機來壓倒後退的統制主義了。

這樣看來，敵人內部權利的爭奪，似乎已沒有終息的一日，結果敵人在我們北方的開發，也永遠沒有健全發展的一日。到現在為止，敵人在我北部辦理的事業，幾乎沒有一件健全的事業，不受內部明爭暗鬪的阻力。譬如關於我國北部新鐵礦的開發，敵人原來計劃採鐵與冶金的一貫作業，因為計劃的範圍涉及了另一派別割據下的偽「蒙疆」政權的勢力範圍，當時立刻即遭到對方的打擊。所以直到現在，「蒙疆」的龍煙鐵礦，與「華北」的石景山及太原的鐵廠，都是各自獨立，而最近亦祇能聽到石景山和太原兩廠合併的消息。

「華北開發公司」的事業，如上節所述，雖沒有怎樣進展；但是「華中振興公司」，因為任務祇在於恢復我國中部的原有建設，所以由表面看來，該公司的事業，已有了很多成績，而到現在設立的附屬公司，已有在該公司成立以前設立的「華中鐵業」，「華中水電」，「上海內河汽船」，「華中電氣通信」，「上海恆產」，「華中都市汽車」，「華中水產」等七個公司，與以後設立的「大上海瓦斯」與「華中鐵路」的兩個公司。關於這些公司的內容，可看下面的「華中振興公司」事業一覽表：

「華中振興公司」事業一覽表

公司名 設立年月 資本金 日方資本 偽方資本

(單位千元)

(單位千元)

(單位千元)

華中鑛業	一九三八年四月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華中水電	一九三八年六月	二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上海內河	一九三八年七月	二、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華中電信	一九三八年七月	一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
上海恆產	一九三八年九月	二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華中都市汽車	一九三八年十一月	三、〇〇〇	二、五〇〇	五〇〇
華中水產	一九三八年十一月	五、〇〇〇	四、四七〇	五三〇
大上海瓦斯	一九三八年十二月	三、〇〇〇	二、八〇〇	二〇〇
華中鐵道	一九三九年四月	五〇、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華中鑛業」，最初名稱爲「華中鐵鑛」，從事開採蕪湖附近馬鞍山的南山與凹山鐵鑛，日產約一千五百噸鑛沙。去年十二月始改稱「華中鑛業」，除開採鐵鑛外，準備將來調查及統制淮南煤鑛與我國中部之煤、炭、錳、鎳、鈹、鈾、菱苦土、螢石等鑛產。

「華中水電」，以上海閘北水電及南市華商電氣的現物出資，與日方「電力」及「振興」兩公司的現金出資，共同設立，經營電力電燈及自來水事業。去年底供給電燈數約二萬九千盞，電力約五千八百萬馬力，給水量每月約三百萬立方米，營業區域爲閘北、浦東、吳淞等。

此外，「上海內河汽船公司」爲獨佔經營蘇州河，黃浦江上游及其他內河的輪船運輸公司；「華中電氣通信公司」，爲復興及統制我國中部有線及無線電報電話等事業公司；「上海恆產」爲推行上海都市復興計劃的土地建築公司；「華中水產」經營魚市及沿海漁業；「華中都市汽車公司」經營主要都市

內公共汽車事業；「大上海瓦斯公司」準備供給上海瓦斯及煉焦事業；「華中鐵路公司」乃經營上海—南京，南京—至杭州，南京—蕪湖—孫家埠，蘇州—嘉興間等鐵路事業。本年度，據云「華中振興公司」擬在華投資三千四百萬元。

在上列「華中振興公司」統制事業之外，屬於自由企業的「華中」及「華北」的許多化學、麵粉、造船、水泥等工場，在所謂「軍事管理」之下，大多是以委託的名義，交由日本同種的事業公司，實行強佔的經營。而在這種自由企業方面，由日資直接投資設立的工場，則只有小規模的蒙疆水泥公司，及大陸交通器械與東亞工業等而已。

日資侵佔我國生產事業表

我國公司名	日方侵佔公司	地點	備考
上海江南船塢	三菱重工	上海	軍管
青島船塢	浦賀船渠	青島	軍管
青島碼頭	日青大連及郵商等公司	青島	新設
大陸交通器械	小系製作所	天津	新設
東亞工業	錦華紡織	青島	新設
永增鐵工廠	日本「狄澤」	北平	軍管
鐵工場	日東紡織	張家口	新設
豐田式鐵廠	豐田式機械	青島	佔用
上海永利化學公司	東洋高壓	上海	軍管

戰地敵人經濟掠奪政策之失敗

豐田紡、同興紡。日華紡、東華紡、上海紡、內外紡等九家公司經營，總計中國這種被占工場，計有五十四家，錠數約有一百五十六萬錠，織機約一萬六千餘台，各占全國總數的五六·三%，五六·九%及	此外中國的紡織事業，凡淪陷在戰地裏面的這種工業，亦都被委託日方東洋紡、鐘紡、大日本紡、	豐田汽車修理廠	豐田 自動 車	天津上海	新 國 擴 軍 共 軍 共 軍 軍 軍 軍 軍 軍 新 新 軍 軍 軍 軍	設 備 我 廠 廠 理 廠 理 理 理 理 理 理 設 設 理 理 理 理
天津永利化學公司	旭 玻 璃 公 司	天津	軍 管	理		
五洲肥皂廠	日 本 油 脂	上 海	軍 管	理		
山西火藥廠	日 本 火 藥	太 原	軍 管	理		
山西省營工場	王 子 製 紙	石 家 莊	軍 管	理		
華 中 蠶 絲	片 倉 那 是 鐘 紡 等	上 海	新 設	理		
蒙 疆 水 泥 廠	盤 城 水 泥	大 同	新 設	理		
中國水泥公司	盤 城 水 泥	大 同	新 設	理		
山西洋灰廠	茂 野 水 泥	太 原	軍 管	理		
山 海 水 泥	小 野 田 水 泥	上 海	軍 管	理		
江 南 水 泥	小 野 田 水 泥	上 海	軍 管	理		
通 豐 公 司	日 東 製 粉	新 鄉 太 海	軍 管	理		
三 吉 麵 粉	日 本 製 粉	原 南 處 上	共 軍 管	理		
大 豐 麵 粉	日 清 製 粉	海 南 處 上	共 軍 管	理		
招 遠 金 山	小 田 電 車 鬼 怒 電 東 京	濟 南 等 處	軍 管	理		
豐田汽車修理廠	豐田 自動 車	山 東	國 擴 軍 共 軍 共 軍 軍 軍 軍 軍 新 新 軍 軍 軍 軍	設 備 我 廠 廠 理 廠 理 理 理 理 設 設 理 理 理 理		

六五·七%。不過這項事業的經營，據敵方在今年上半年發表的報告，却因為中國治安的不完備，原料購置的日漸困難，及日人可籌的資本的缺乏，再加上恐怕壓迫到日本內地的紡織事業，而在過去一年當中，並沒有多少的工場可以開業。

敵人在戰地產業的建設，既如上述，現在再講到敵人在戰地農村裏的活動。在我國的戰地裏面，誰都知道，敵人所佔領的面積極小，雖在距離上海最近的縣份，例如青浦縣這一個區域，據今年春日本設立的「維新學院」的調查，全縣祇不過有三、四萬的人口，是在敵偽縣政府支配的區域，其他二十餘萬的人口，則仍然留在中國的游擊區域。在這種情形，敵人自然尚不能談到對於農村經濟的直接掠奪，所以在青浦裏，和他處戰地的情形一樣，由偽縣政府祇多少徵收一點食米的通過稅，以資勉强的支持。在青浦縣域的通過稅率，現在每擔徵收着五角，可是該縣的產米，若要運到上海，那麼在偽上海市政府的徵稅所裏，要徵到每擔一元五角，所以這樣連運費在內，每擔平均須化費到二元七角五分。相反的，這種食米在我國的游擊區域，每擔不過徵稅二角。所以現在戰地的食米，很少有的運往縣城，大多利用着游擊區域的河道，逐漸向外間運出。

在田賦方面，據偽「維新學院」的調查，偽青浦縣政府，至今尚無法向農民徵收田賦。然而在該縣游擊區域，中國的政府却仍可以每畝徵收田賦一元二角；所以最近偽縣政府，也已訂下每畝六角和田賦，準備在將來向農民開徵。

敵人在戰地租稅的來源，一種自然是前述的都市附近通過稅的徵收，譬如從蘇州山內河運米到上海，在途中至少要通過敵人三、四處的徵稅所，其課稅的總額，共計要佔到米價的一五%乃至二〇%，並且此外還要繳納許多的附加捐等。其他一種則是靠賭博及鴉片稅的收入，因此在敵人的佔領區域，到處

獎勵着人民賭博及人民公開的吸食鴉片。

敵人在戰地另外一種的榨取方式，便是利用農村的合作組織。敵人認為要支配農村，必先去把握農民的經濟中心組織，最近在若干城市附近的區域，敵人已開始推行合作的組織。敵人推行這種合作組織的目的，一種是藉以實行軍用票與偽華與鈔票的貸款，推廣偽幣的用途；另外一種則是藉運銷和購買方面農民的合作組織，以作為推銷日貨的通路。查敵人這種在商業上運銷的組織，在蘇州主要經營的，是食米的運銷，而在上海一帶經營的，主要是棉花的運銷。

其次在金融方面，敵人一方面在我國北部發行了許多的偽幣，另一方面在我中部亦以上海、南京、杭州形成的三角地帶為中心，在那裏面準備推行華興銀行的偽鈔。除這兩種偽幣之外，無論在我國中部的長江流域，或南部的珠江流域，敵人現在使用最多的，則並不是這上述兩種的偽幣，而是所謂敵人的「軍用手票」。日本這種軍用手票，其初在柳川兵團於漳州灣登陸時開始使用，到武漢淪落以後，經敵大藏省的開會結果，決定除在上海之外，日軍在華中、華南，祇准用軍用票的一種，而以後不得使用日本銀行的鈔票或中國法幣，拿來發給軍餉和向人民購進物資。敵人的這種軍用票，自然是沒有準備的資金，所以他的通用，除掉靠刺刀之外，祇偶爾由軍方出售若干物資，以多少維持軍用票的信用。譬如現在杭州的城內，敵人於每星期日，向人民出售白米，拿米接收人民的軍用票。

不過這樣日本的軍票，自從發行以來，便和一般偽幣一樣，其流通區域，始終不能推廣；除掉在若干大城市流通之外，若出城一步，便等於廢紙，而且若遇到中國的游擊部隊，還有被捉去當作漢奸處死的危險。在南京城內，一般車夫對於這種軍票，往往是看人接受，即不得已接受軍票以後，亦立刻想法用出，或換入法幣珍藏，因此軍票在城市裏面內流通數量也極有限。

從去年起，敵人爲讓軍票增加流通，雖會使日本國內的百貨公司，在南京、蘇州、杭州開設支店，無限制地接收在中國軍用手票。但是這些支店的開業以後，因爲日本物資缺乏，及對華輸出的不能自由，結果在這些商店出售的物資，不但數量和種類極其稀少，而且定價也特別昂貴，據說，因此頗引起敵軍中的許多士兵的不滿。

在戰區裏面，因爲敵人的強迫使用軍票，中國一切的物資，都極力避免運到敵人佔領的城市販賣。所以這樣結果，使敵人在中國的收買物資，更加感到困難，同時在被敵人占領的市鎮，亦根本無從希望恢復過去的繁榮。而且敵人的使用軍票，影響到了日本的外交，敵人直到現在所以不肯開放長江，及厲行珠江的封鎖，原因便是在自己使用軍票，恐怕長江開放以後，中國的物資，便一齊要供給外人，而將增加法幣在中國內地的流通。

在我國南部，敵人的使用軍票，是由敵人在大鵬灣登陸時起。當時對軍票的價值規定的標準爲軍票一〇〇元等於毫洋一八〇元或法幣一三〇元；但當初在市面却很少有人使用，縱被壓迫不得已使用，也最多祇照軍票百元等於毫洋百元使用。今年以後，因爲日貨已多少有點進口，而軍票方才有些用途，且最近敵軍在廣州更開始強迫中國人，必須以軍票作爲本位貨幣交易，並命令飯店及理髮店各業，實行掛牌寫着：「軍票本位，法幣加三，毫洋加八」的字樣。不過人民在暗中使用軍票，其價值仍遠在其指定的價格以下，據日本某通信社記者談稱：

「軍票在廣州尙流通不久，中國人大都不慣於使用，所以現在市面流通最多的，仍是廣東的毫幣。軍票與港幣之間，亦沒有一定的比價，余以港幣百元持向正金銀行，對方却祇換給軍票一百三十七元，然而若在沙面，至少可換得二百餘元，據說在沙面的軍票，價值低到了極點。總之，現在軍票，事實上

並沒有一定市價，暗盤要比較軍部的指定價值，要低得不少。

以上所述，都是戰地敵人經濟掠奪政策的敗績；祇要我們肯加緊努力，我們是決不怕敵人的經濟進攻的！

（吳世漢，時代精神第一卷第五期）

四 敵寇對佔領區域經營的矛盾

日本在我國的軍事冒險，造成了許多不可調和的矛盾；無論在對內方面或對外方面，這些矛盾都是只有日益加深，永無解決之日。

槍桿下辛苦建設起來的「新秩序」，理論上是絕對不容他人插足的，可是自己又沒有錢，「開發事業」忽然想「歡迎外資」；「日圓集團」下的貿易本很可以獨占，可是為獲得外匯，又必需限制對日圓的輸出。

日本對華政策，永遠在這矛盾中發展着。根本上，先天不足的日本怎樣也沒有方法去消化他已經吞下去的龐大食物，現在這塊食物既消化不了，也吐不出來。七七以後掠刮的土地，又將重演一次九一八後「滿洲」的故事。

實際上，問題是非常簡單的：日本假使能公開他的「日圓集團」，「建設」問題雖不能說即可迎刃而解，至少走頭無路的日本外交，將較現在活躍得多。可是，日本人捨不得把他辛辛苦苦得來的土地這樣輕於一擲，按他們的說法，「公開日圓集團等於自己割肚，東亞新秩序更將毫無意義」。

日美商約滿期後，美國是否將對日本作進一步的制裁？日本所恐懼的禁止軍用品及軍用原料輸日，

是否將實現？這是日本朝野現在正一致焦慮的問題。美國人三番五次的申說，日本若不改變現行政策，大致說來，有如下幾點：

- 一、美國商品的對華輸出之妨害；
- 二、外國航行權的喪失；
- 三、對美國人的居住權及通商活動的限制；
- 四、郵政電報事業的取締；
- 五、因為實行外匯統制及日本獨占會社的規定統制事業，使外國在華的工礦商業遭受了全盤的打擊。

二至四條，日本或可妥協，一五兩條却觸到了日本的隱處，矛盾的中心。日本為補償他二年來的軍事損失，非加急搾取他的佔領區不可；這就是說，管理外匯，發展「國策會社」是必要的條件。

由東北的經驗，日本也未嘗不了解「經營」的困難，近衛聲明也沒有刪除對列強妥協的語句，他很清楚日本沒有能力實行佔領區的經濟獨占，於是，不惜強調沒有限制第三國利益的意思。然而，隨着軍事佔領所付代價的增高，日本限制外國利益的政策——甚至根本加以排除，在價值的代償上，實有不能放棄的苦衷。最近，在佔領區的限制外人採礦權，外人貿易的結售外匯，壓迫外人退讓租界等等，都是事實的證明。

最近在外交文書上，日本與列強間的「不和」語句，已屢見不鮮。造成這「不和」局面的，當然是以中國淪陷區的對外貿易為主要因素，在中國淪陷區各關的對外貿易數字上，已分別的顯出了日本的繼續增大，而歐美各國則一致減退。

但是，這種趨勢對於一向佔中國貿易頭幾位的英美各國，是一種顯明的壓迫；對於日本，也是一件頭痛的事。當我們仔細研究一下近年中日「滿」三國貿易時，可以發現許多有趣的事實。第一、中國的市場向爲英美所據，日本以改革關稅和幣制的方法，犧牲了英美，而自己取而代之。日本雖已霸佔了中國市場，但中國的市場因爲「幣制改革」的結果，已等於他的內國市場，與其說是對外貿易的發展，勿寧說是對內貿易的增加，日本對華貿易的激增喪失了幫助日本獲得外匯的作用。第二、我們若是比較一下中「滿」二國的對外貿易，有兩件事值得注意：一是中國的對外貿易在日漸減退中，而「滿洲」的對外貿易却在逐漸上昇；二是日本對中「滿」二國的貿易均爲顯著的出超——即：中「滿」二地對日貿易均在嚴重的入超狀態。這都是表示日本對外貿易的弱點，所謂「日圓集團」各國的貿易均衡已在破壞中。假若日本對中國及「滿洲」的原料需要已經滿足，或者中國及「滿洲」的對日「補充經濟的性質」（即補充日本經濟缺陷之意）已經達到任務，這種出超形勢是可以容認的，無奈日本對中「滿」的原料，事實上仍在強烈的需要中。日本對華的需要，主要的爲棉鐵煤，可是中國棉鐵煤的對日輸出，僅占對日全輸出中的極小部分，日本對華的輸出是多重的棉織物人造絲和糖，除了排除英美的地位外，如就「補充經濟」方面着想，可說毫無意義。

因此，日本的貿易政策，有二種相反的傾向：第一是以全力促進與「日圓集團」各國的通商關係，以確保原料供給；第二是限制對「日圓集團」各國的輸出，轉向第三國以獲得外匯。在去年，因爲限制對日圓集團的輸出，日本有過相當數額的犧牲。這不僅是對外方面的矛盾的暴露，也是對內方面的矛盾表現。

這一矛盾在所謂「日圓集團」區內的經濟「建設」中，更爲顯明，和日本的貿易政策一樣，充滿了

複雜錯綜的關係。若觀察日本開發日圓區內產業所規定的長期經濟計劃時，這矛盾較貿易更為顯著。最有名的是日本國防經濟最高密切關係的「滿洲五年計劃」（其詳細內容非本篇短文所能說明，並且這種空頭計劃也無庸多費紙墨。）日本最大的鋼鐵製造業者——昭和製鋼——已以全付精力對付此項計劃，滿鐵三菱等會社也同時參議其事，其規模之偉大，可想而知。可是，這計劃需要巨額的資金，據日本自己所發表，二十八年至少需要八萬萬至八萬五千萬日圓。事實上，日本在二十七年以全力投資，也不過投下了四萬三千一百萬圓而已，其餘實無力籌措。這巨額資金的需要，不但日本無法供給，已投下的資本，如衆所周知，也如「石沈大海，毫無音信」。

「滿洲」在東亞是日本殖民政策最大的實驗場。「滿洲」的失敗沒有使日本灰心，相反的，日本還要把我北番及中部的佔領區也照樣編入「東亞經濟圈」，以補償在東北之所失。日本過去所努力並現在希求的目標，是將這些地域建設一個世界最大的鋼鐵集團和農產資源的供給地。東北有銹鐵五百萬噸，鋼鐵三百五十萬噸，鋼鐵製品二百萬噸的年產計劃，在我北部也有自一九五一年起產鐵二百萬噸的企圖。二十七年十月我中部的大冶鐵山被佔領以後，日本的計劃更多完滿了；大冶鐵礦的產量佔全中國鐵礦總產量的百分之四十，而該礦山的埋藏總量還達一萬萬噸之多。

日本經濟企劃中的「東亞棉業一元」計劃，也有他重要的任務。在日本的報紙上，幾乎天天可以看到「華北」增產計劃或收購統制的新聞。增產計劃和鐵礦一樣，其數字是駭人聽聞的。

不幸，在這些計劃的另一邊，我又時常聽到失敗的嘆息。鐵礦時遭水淹，生產不豐，這是天災；資本不足，無法擴充，是「人事不濟」。今年棉花生產的意外減縮，更是因為天災人禍紛至沓來，日本人所企圖的巨大經濟開發計劃，現時決難望成功。因為東亞空間的複雜構成，不是簡單的「日圓集團」。

或「一元化」所可解決的。

日本陷在矛盾中，無論在對內或對外方面，「門戶開放」或「東亞新秩序建設」的正相反的兩種經濟原則之選擇，將決定日本所吞下去的食物，是否能有好消化或仍原樣吐出。

（原文載德國國民經濟雜誌一九三九年七八兩月號，鄭波節譯，中央日報湖南版二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五 敵寇在東北經濟榨取的窮途

一 偽滿是日寇以戰養戰的源泉

我們兩年多的長期抗戰，現在已經走進準備反攻，節節勝利的階段了。同時我們的敵人，也以戰爭的拖延，而進入了一個新的非常困難的階段了。日本是很貧窮的一個國家，他差不多沒有自己的原料，尤其是沒有軍事原料。在侵華戰爭未開端之先，日本會有大量的原料蓄積，但現在這些蓄積，早已用盡，並且用購買去補充的可能性，也非常之少了。本年以來，日本經濟力量的蕩盡和枯竭的過程，更加加快的速度，大大的發展着，而使他的全國經濟進入窮困和破產的地步。

然而日本軍事經濟資源之有限，決不能使貪慾無厭的日本陸軍，翻然悔改，而停止他的對華侵略戰爭。他唯一的方法，便是加強對於東北財富的搜刮和掠奪。我們知道，自第二期抗戰以還，敵人的作戰方針，就轉向以戰養戰，相機進攻，企圖拿中國的財力、物力、人力，補償他的損失，以繼續進而完成

他侵華滅華的迷夢。然而在我北部中部，由於我們游擊戰爭的廣泛展開，已經粉碎了敵寇陰謀，而使之束手無策了；不過在東北，經過敵寇八九年的血腥統治，情形就有些不同了。固然敵寇在東北的產業計劃是失敗了（詳論見後），然而部分的成功是存在的，而那些成功已是相當有利於日寇的。我們不是色盲者，所以我們不能自欺欺人，否認這些事實，硬說敵人一無所成，而不去設法對付。原來東北是財富最豐，物產最多的區域，舉如礦產、森林或農產物，都是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遠在九一八以後，日寇就已努力於東北原料之搜括，尤其在蘆溝橋事變後，他們更是集中力量，去掠奪軍需資源。從前不值一採的貧礦（鐵礦石），現在不惜重資，開發起來了；從前深恐徒勞無功的煤液化工業（製煤油），現在也積極的製造起來了；從前因氣候和土壤的不宜，而停止了的美棉改種試驗（製炸藥），現在也硬着頭皮在種植了。諸如此類事實，都在證明：敵寇企圖拿中國的財富，挽救他自身的危機，以繼續和完成其亡我國滅我種的侵華野蠻戰爭。所以，東北的財富，變作敵人以戰養戰的源泉了，東北的大好河山，變作敵寇以戰養戰的策源地了。我們應該用各種方法，來克服這種危險，來打擊我們的敵人。

二 偽滿五年計劃與侵華戰爭的關係

要了解偽滿經濟情形，不得不先由日本帝國主義的大政方針談起，因為殖民地的一舉一動，都是以宗主國為轉移的。九一八事變是日寇以武力執行大陸政策的開端，他們早已處心積慮，計劃着大規模的侵略戰爭，所以在這侵略高潮中，就開始了準戰時體制。由二二六的大風暴裏產生了的廣田內閣，就是站在廣義國防的立場，確定了準戰時體制的主角。所謂調整物資供求，擴充生產力，適合國際收支的賀屋三原則，就是按照當初強化國防的計劃所進行的。準戰體制時，至賀屋財相時，算是達到了最高度的

展開。然而個別的強制執行的結果，弄得輸出貿易不振，商品價格騰貴，通貨膨脹顯著，尤其是生產力停滯，直接障礙了軍備擴張計劃，逼迫着近衛內閣，不得不改弦更張。於是從來的分散統制，一變而為全面的一元的統制，所謂池田三原則的充實軍需，振興輸出和抑制物價，便是將賀屋三原則實踐化，而確定了戰時體制的表現。這一個狼狽的轉變，正在徐州陷落之後，完全是以原料資源缺乏，需要更強有力的統制，為其主要條件。由這裏，充分的暴露出日寇的致命缺陷。

現在，應該進而談到偽滿了。偽滿的產業五年計劃，是基於賀屋三原則的準戰時體制，以日「滿」一體化為基調，以充實國防，強化大陸政策為目標而編成的。嗣以中日戰爭的爆發，客觀形勢的緊迫，確立戰時體制，成為當務之急，所以偽滿急速的沿着日本經濟統制的路線，開始了戰時的轉變，於是修正的五年計劃之實現。換句話說，偽滿的產業五年計劃，是偽滿準戰時體制的具體模型，而修正的五年計劃是偽滿戰時體制的代表作。關於修正的五年計劃的意義，更具體的說：偽滿經濟統制的進路是站在日「滿」一體，長期戰爭，戰時體制的基本線上，為擴充軍需生產力，保持戰略上的自給自足，而積極的開發鋼鐵、煤、電力、液體燃料等動力部門；同時急速的培養和確立武器、汽車、飛機等直接軍需生產部門；進而由直接援助生產政策，發展到價格、分配、消費等流通機構的全面統制，一直到在和日本的全面統制，合而為一。所以日寇強制偽滿實行戰時體制，就是為的把他緊密的放在自己的傘下。敵關東軍片倉中佐說得好：「在東京決定的日滿一體，充實綜合國防力量的政策，名義上為滿洲五年計劃，而實質上勿甯說是由於日本的要求而樹立」。因此，我們得出一個結論，偽滿的經濟結構完全融化給「日滿一體化」的熔爐之中，他已經典型的殖民地化了。

三 偽滿五年計劃的概要

偽滿產業統制政策，當前的中心課題，就是怎樣合理的擴張軍需生產力。日本所要求的物資動員計劃，就是如何以此為核心，以使五年計劃具體化，而確立長期的自給體制。因此，確定了日偽兩方物的一體化，金的一體化，以及兩者相互結合的金與物一體化的三個重點。至於五年計劃的內容，大致如下

五年計劃所需資金（單位千元）

部門	舊計劃		修正計劃		增加指數(舊計劃一〇〇)
	所需資金	修正計劃	舊計劃	修正計劃	
總計	二、五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	四、八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	一九二
鑛工業部門	一、二二三、六七三	四九%	三、八〇〇、〇〇〇	七六%	三一〇
農畜部門	一二九、六九四	五%	一四〇、〇〇〇	三%	一〇七
移民部門	(二七四、〇〇〇)	—	二二〇、〇〇〇	五%	(八〇)
交通通信部門	七二〇、〇〇〇	二九%	六四〇、〇〇〇	一三%	八九
鑛工業部門計劃概要					
所 需 資 金	(千元)				
舊 計 劃	一、二一〇、〇〇〇	三、八〇〇、〇〇〇	舊 計 劃	一、二一〇、〇〇〇	修正計劃
鋼 鐵	一三〇、〇〇〇	七五〇、〇〇〇	鋼 鐵	一三〇、〇〇〇	修正計劃

煤	一五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千噸	三五、〇〇〇
電力	二一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千Kw	二、六〇〇
液體燃料	三二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五〇千噸	二、〇〇〇
其他	三一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〇		

修正計劃所需資金的總額，由舊計劃的二十五億元，一躍而增為四十八億元，幾乎增加兩倍。而礦工業部門所需資金，竟達三十八億元，較舊計劃增加三倍，佔去了修正計劃的百分之七九；所以修正計劃的重點，是礦工業部門，飛躍的擴大了。而在鑛工業部門中，鉄鐵、煤、電力、液體燃料等動力資源，更是積極的擴大，較舊計劃膨脹了一倍半乃至三倍。至於汽車、武器、飛機等直接軍需工業，惜無明確數字可稽為憾！這一修正計劃，充分的告訴了我們，他們的目標：一為由戰略的見地，確立國防工業，發展本國的軍需品生產工業；一為補充必需的動力原料資源，以挽救他本國的貧困。所以他們要縮小消費手段部門的生產，而擴大生產手段部門的生產；也就是說，要犧牲消費手段部門，以維持或增加重工業生產手段的生產，這和希特勒「拿大砲代牛油」的號召，如出一轍。我們知道，軍備的消耗，經過了生產的總和時，則危機開始發生，日本帝國主義，正走上這條路子。

關於農業五年計劃的修正案內容，他們把農產物分為三組：

1. 廣義的軍需農產品——稻、小麥、大麥、燕麥、洋麻、亞麻、蓖麻、棉花等。
 2. 振興輸出防止輸入的農產品——黃葉菸、甜菜、蕎麥、苳、落花生。
 3. 人民必需的農產品——高粱、大豆、粟、玉蜀黍、柞蠶。
- 敵偽等增加生產的方向，當然對第一組傾注全力。不過他們也感覺到了，一味的擴充軍需農業，結

果是加甚了農民的貧困，而引起了農民的反感，不但未能增加生產，反而減少收穫了。因此，修正計劃，對於農業政策，課以兩大任務：一為調整日「滿」一體化的物資供求關係；一為安定民生，把握在「滿」民心。所以他們把從來的軍需生產第一主義，變而為民生第一主義。石川哲夫在滿洲評論上，談到民生政策問題時說：「因中日戰爭的長期化和日蘇關係的緊張化，把握民生工作，在政治上有其特殊的重要性存在着」。修正計劃改用了欺騙懷柔政策，好使我東北同胞，變作馴服的牛羊，一心一意為他們效忠服務，這是最值得令人驚惕的一點。

四 敵寇在東北的真實收穫

敵寇對於偽滿的產業開發，算是煞費苦心了。如果真的實現了，委實能夠挽救他的危機至某種程度。可是計劃畢竟是計劃，實現了才算成功。現在我們把他第一年度的成績，來檢討一番吧。首先我願意介紹偽滿產業部礦工司長椎名悅三郎的談話：「五年計劃在第一年度，大體收到了八成以上的成果，當然在還過程中發生許多齟齬，例如液體燃料……以至產金事業等。這些由於齟齬的存在，發生了二三百萬元的損失，……遂致未能得到預期的效果。除此而外，如煤、鐵、鹽、鈉、鉛、鋅等，大致得到了預期以上或接近預期的程度。至汽車、飛機，武器等還沒有着手」。據這一談話，知道液體燃料和採金，未能按預定計劃完成，而其他成績大致有八成的收穫。不過這個談話，是靠不住的，我們舉出關於煤礦的例子來看：按五年計劃，第一年企圖產煤四百萬噸，然據滿洲炭礦會社的報告，事實上的生產數量還不足三百萬噸（二、八七〇、八七〇噸）。滿洲日日新聞說得很具體：「滿洲的增加生產計劃，雖異常忙碌，但成績仍屬有限。現行的採煤計劃，主要是把目標放在開發新煤礦和整頓生產資料的上面，對於

第一年度預定的四百萬噸，僅僅在表面上收到了三百萬噸的成績。又據滿洲經濟統計的調查，生產數量，僅僅是二百萬噸——二、〇八九、三二〇。由這些矛盾的材料中，可以證明出來，礦工業部門的成就，不過在二分之一附近而已。

在農產物方面，從一九三〇年以後，逐年減收，下面舉出農產物的減收率作參證：

	滿	北
大豆	一〇——二五%	一二%
高粱	三五——四〇%	一%
粟	三〇——三五%	六%
玉蜀黍	一〇——二五%	〇·七%
小麥	二五%	三三%

農民大眾，因併村、築路、拉車、拉夫等人禍，不得致力於農事，再加上水旱蝗蟲等天災，遂造成了農業的危機，所以敵人堂皇計劃，終歸是妄費苦心了。

五 敵寇經濟崩潰在東北的具體表現

由上面的成績檢討中看出，敵寇在偽滿的經濟榨取一敗塗地了。但是他失敗的原因在那裏呢？需要我們作進一步的探討。我們知道，資金，生產手段和勞動力，是開發產業的三大要素，偽滿的產業計劃，當然不會例外。現在我們看一看，他碰到了一些什麼釘子：

1. 關於資金來源

全「滿」內外金融機關的存金總額不過十億元，所以欲在現地籌得十七億元，恐極困難，他唯一的辦法，只有賴於大發公債。而每年消化公債的能力，最大限度，不能超過一億元，同時還必然招來通貨膨脹的危險，所以現地籌辦的希望是微乎其微的。關於吸收外資，對於美國的希望，已經葬送到夢幻中去，德意根本是愛莫能助，而對第三國的貿易，又日見萎縮。就是素以善於吸引外資自負的鮎川，也不得不說：「一吸引外資問題，目前已陷於日暮窮途的狀態」。最後關於吸收日本資金，我們在前面已經分析了，日本所存資金，已經傾囊倒篋，孤注一擲了，僅存的一萬萬六千七百萬元的現金（根據瓦爾加的日德經濟狀況），那裏還有大批投資的可能呢？

2. 關於生產手段的來源

A	由日本輸入	十六億元
B	現地籌辦	六億元
C	向第三國購買	十四億元
	合計	三十六億元

日本是一個先天不足的資本主義國家，早已深感物資不足之苦，隨着長期戰爭的進展，物資不足的深刻程度，越發以極其危險的姿態出現着。而且日本的經濟構造，原來以消費生產部門，為其主要的積

軸，若由這樣的國度，籌辦大量的生產手段，機械材料等，事實上沒有可能性的存在。而偽滿的本身，向以生產原料，為其主要任務，所謂生產手段的生產，還停滯在幼稚的發展階段，謂為全無機材類工業，亦非過言。至於依賴「滿」德協定，以及日「滿」意貿易協定的辦法，就是敵偽自己也承認，「要抱着很大的疑問」。

3. 關於勞動的補充

這是日偽渴望解決而又無法解決的難題之一。偽滿工人的來源，完全仰仗華北，特別是山東。但是，神聖的民族革命戰爭爆發了，工人們都投到祖國的懷抱裏來了，一批一批的參加游擊戰爭去了，跑到偽滿出賣勞動力而做亡國奴的，是一天天的減少了。我們看一看入滿工人的激減罷：

一九三六年	三五三、九三五人
一九三七年	三一九、二八六
一月	八、七〇一
二月	一四、二七九
三月	八八、八六〇
四月	八一、一七六
五月	四四、二九三
六月	二五、三四三
七月	一六、五四五
八月	三、六八〇

九月	四、九二七
十月	八、五九八
十一月	九、五九九
十二月	一三、〇〇五

（根據滿洲經濟統計月報）

原來山東入「滿」工人，例年突破二十萬，乃自中日戰爭爆發後，前去者頓告絕跡，一九三八年至六月二十八日止，來自青島者，僅一萬零三名，比去年同期的四萬三千五百零二名，減少四分之一。一九三八年度預定吸收四十萬勞工，結果前去者止於十七萬人，勞動力的缺乏，可想而知了。

自一九二九——一九三三年的經濟危機以後，資本主義國家的略見繁榮，是以軍需工業為主要的支柱。但是軍備競賽，只能在某種範圍內向資本主義經濟「打氣」，一旦超出範圍，就要走向衰落和崩潰。不過生產過剩的經濟危機，是因購買力缺乏而生產，這種危機的情形，表現為生產縮小，工廠倒閉，失業增加，生產水平與購買水平之間之矛盾極端尖銳化。因擴充軍備而發生的危機，其特點也是生產衰落，但這是由於原料缺乏，機器缺乏，資金缺乏所致，主要是因為不變資本的原素缺乏而產生的。在充分發展軍事經濟時，勞動力也發生缺乏。這是資本主義國家，發展軍需工業的必然法則。日本帝國主義在東北所遭到的難關，恰好是這一法則的典型表現。由這裏表明出來，日本的經濟力在侵華戰爭中，是如何的日益用盡，如何的日益枯竭，雖在東北竭力搜括，終亦無補於萬一，結果只有生產降落和經濟崩潰之不可避免的來臨！

（于天：時事類編特刊第四十五期）

六 經濟掠奪的利益在逐漸減低

外國人在遠東的利益一向是集中在中國本部。最近東三省及熱河在日本偽滿洲國統治之下，發生了很顯著的變化。以前日本人在東北的軍事行動及經濟統制，和後來他們在長城以南的行動是一致的；所以現在東北的一切趨勢正好預示將來各佔領區的命運，我們應當更加注意東北的現勢。

過去數月，日本軍閥對我東北的經濟資源及一切活動更加壟斷，「門戶開放」在那裏更是毫無存在的餘地了。前關阿部會大膽干涉關東軍對俄的戰事，換了關東軍的統帥，並完成了諾門坎停戰協定。但是東京政府不敢開罪於關東軍，爲要綏和他們，支持他們的軍火工業及經濟統制計劃。雖然日本國內資本及日用品都非常缺乏，但東京政府却極力以製成品供給東北方面的需要；同時又允許關東軍要求在東北經濟上更優越的地位，並進一步限制其他外國人的商業活動。

一 從一九三九年十月到一九四〇年一月這四個月中，東北方面成立了另外一種半官半私的壟斷貿易系統。去年十月特別組織了一個公司來統制大豆及豆產品的收集運輸及出口，這就幾乎佔去了東北出口事業的一半。十一月一日又制定了新的「主要五穀統制法」，授予「滿洲五穀公司」以輸入輸出各主要五穀的特別權利。十二月十日盛京的「普通專賣局」得到集中麵粉貿易的特權。本年一月初，大連有幾個規模宏大的日本公司合組了「貿易協會」，以管理東北出產輸入中國的事情，該協會也得到了專利權。這些有利的新的經濟組織，加上原有的統制機構，更把東北一切內外貿易囊括起來，除了日本人而外，別的外國人簡直無法染指了。

東北的輸入輸出特許制度自去年十二月九日延長了三年，內容更加擴大了，除了原來所包括各項貨

物外，又有五十四種輸入物及七十種輸出物，如要經過東北境內，都需要得到偽滿政府的特許。但自日本本部輸入東北境內的貨物却特予免除特許的一切限制；即是由偽滿政府命令東北海關，一切在日本得到特許權的貨物，都免去東北的輸入特許權的限制。所以日本的輸出特許權就與東北的輸入特許權合而爲一了，這真是兩國之間關稅密切合作的最高表現。在這些條件之下東北的特許制度，只是定來限制一切非日本貨。這也是偽滿至今所採排斥西方貿易的最荒謬的辦法之一。

關東軍及東京政府並不以此爲滿足，還要叫偽「滿洲」政府命令盛京財商部宣布在今年一月實施「滿洲」貿易統制法第四條，又增加了幾種新的輸入壟斷條例。汽車及零件的輸入都歸「Daimler」汽車公司「專利，化學藥品及非鐵金屬的輸入則歸「日滿貿易公司」專利，木材的輸入受「滿洲造林公司」的管轄，「滿洲橡皮工業聯合會」有權壟斷一切橡皮貨的輸入，「滿洲煙草公司」專管煙葉輸入。最近還有諸如此類的專利公司行將成立，專營照像材料的定名「滿洲照像材料協會」，專營電燈泡的叫「滿洲電料聯合會」，又有專營外國書籍的叫「滿洲書籍分配公司」。

美國國務卿赫爾八個月之前就說過：「機會均等和門戶開放」在滿洲已不存在了。他對「滿洲」的外國企業表示極端悲觀。去年「滿洲」的外國貿易（日本除外）降低到空前未有的程度，去年一月到十一月，「滿洲」的輸入和前年同期比較，由四萬六千八百八十二萬七千「滿」元增加到十六萬一千二百六十二萬一千「滿」元。在所增加的這百分之四十中，日圓集團以外的國家只佔六百四十萬「滿」元。「滿洲」由這些國家（即日圓集團以外的國家）的總輸入值一萬九千八百七十九萬一千「滿」元，或說值「滿洲」總輸入的百分之十二，八年前——即一九三一年——原來佔百分之五十七。同時期「滿洲」的輸出由九千八百十萬零五千「滿」元，增加到四萬五千三百六十萬零七千「滿」元，但日圓集團以外

的國家則減少了二千六百七十六萬二千「滿」元至一萬四千零九十八萬二千「滿」元之多。在日本佔「滿洲」之先，「滿洲」對這些國家的輸出原是百分之六十，現在降到百分之十九了。

過去月餘（指一九三九年底到一九四〇年初）所新頒的輸入統制法，必會更進一步侵蝕了「滿洲」現在僅餘的非日本的外國貿易。在「滿洲」輸入專利條例限制之下的若干貨物，都是外國貿易的主要物品，在最近的將來，外國貿易無疑的將更被日元集團的貿易所排斥。日本企業的專利權一天天更多。同樣，「滿洲」對外匯的統制，當然也是以壓迫外商為目的。

但日本私人的大企業並不以這種期望為幸運。日本在「滿洲」排斥西方企業的運動已受了經濟學上報酬漸減律的支配。日本企業已經控制了「滿洲」對外貿易的百分之八十七。自然將來他們能得到比西方企業更優越的地位，但他們也知道了換取這些特權，他們必設法給關東軍更高的代價。過去幾年來，關東軍都是犧牲非日本人來使日本私人企業因專利而賺錢，以後又壓迫他們以這些非義之財再投資到於關東軍有利而對私人資本無益的企業。關東軍已是把「滿洲」的軍事負擔放在日本大企業家的肩上。去年許多日本資本家被迫投資在「滿洲」的鑛山和重工業上，結果日本大企業家都視投資「滿洲」為畏途。數月以來，所謂「滿洲工業開發公司」已證明完全失敗，毫無純利可圖。即令有時在別的地方賺了錢，又得照關東軍的指示去再投資。現在關東軍又把他的軍事經濟的負擔移到「南滿鐵道株式會社」的身上去。該會社現計劃在日本募集十八萬萬日元作為在「滿洲」投資之用。原來「南滿鐵道株式會社」已有權將其資本由八萬萬日元增加到十四萬萬日元。這六萬萬日元使該會社需增發十二萬萬日元的債券，其中一半由東京政府購買，而實際上大部分都由日本銀行去設法。但是日本的資金已非常拮据，日本本部工業缺乏資本去開展，以及東京政府為繼續對華戰爭所實施的惡性通貨膨脹，這些都是擺不開的

財政困難，關東軍的「南滿鐵道株式會社」計劃的十八萬萬元從何而募集，實在是一個很大的疑問。

「滿洲」的這些情形給日本本部及那裏的大私人企業家一個很深刻的教訓。這些情形也表示出日本在華佔領地的將來，告訴了日本人民軍部將不斷地問他們要錢，一方面集體地徵收賦稅，一方面個別地叫他們「投資」。長久下去，賺錢的只是日本軍閥，人民及資本家則是流盡血汗來支持軍部在中國的戰事和他們在佔領區的經濟計劃。

(John Ahlers著，李愷譯，掃蕩報二十九年三月十八日)

六 敵寇對北方各省的經濟掠奪及其難關

一 對我北部的經濟掠奪

「速戰速決」的口號，使日本軍閥丟了臉，不得已便由「速戰速決」變到「長期戰爭」；而「長期戰爭」碰了相持膠着無進展的硬釘子，現在是所謂「長期建設」的口號了。

我國北部五省埋藏在地下的鐵礦，據中國經濟年報（一九三五版）的調查，其數字在一八六、二八九千噸，一般地質學家證明超過中部與東北的。除鋼鐵之外，我北部各省的煤炭也最爲全國稱著，不僅量多，且質料優良。根據翁文灝與侯德封二氏調查全國煤礦時所發表的數字，爲二四六、〇八一百萬米特噸，其中北部就佔有五四・〇五%。

察哈爾，瀋陽一帶的無烟煤，石棉礦，亦埋藏甚豐。日本電通社會大顏無恥的說出，「如果加上日本資金與技術上的援助，將來是有希望的」。其侵略的用心，由此可以想見。

金屬及非金屬的礦產亦有豐富的埋藏。在農作物方面的棉花與小麥的產額更其可觀。據日本出版的「農情報告」第三卷第八號發表，有如下表（單位千市畝，千市擔）：

◆棉 花◆

	面 積	產 額
河 北	九、四六九	三、〇八八
山 東	五、三七三	一、七七三
山 西	三、〇三五	六三四

◆小 麥◆

	面 積	產 額
河 北	一、二三、三九六	二八、七三九
山 東	九、二八〇	七三、四七〇
山 西	一七、五二〇	二一、四〇三
察 哈 爾	二、二六七	二、四〇三
綏 遠	二、六四一	一一、〇七七

爲了便利這些物質都能迅速的達到日本資本主義的心臟部份，所以日人第一步，就是敷設各地交通網以便榨取。

在所謂「交通一元經營」實施之下，日人是設想我東北與北部諸省的交通機關的統一，使各地的鐵路、公路、航路、海運有統一之密切聯絡，以達其侵略目的。

海運方面，根據一卷一期「戰時日本」北鷗氏發表，日人一方面籌備建築北部三大海港，一方面設立「海運國策會社」，其具體方案是：

- 一、設立強化對華海運的日本海運國策會社；
- 二、海運國策會社，在開發我北部經濟，促進中國貿易；
- 三、會計組織爲半官半民性質；
- 四、會計資本由民間與政府共同擔任；
- 五、將與日清會社合流。

同時日本的郵船等會社，也擬共同出資本一千萬左右，設一個「華北」航線的商船會社，用小型的輪船在朝鮮、大連、天津、青島行駛。

在航空方面，日本經過多次的航程的試驗，最近由平津直達日本本部，時間已經大大縮短了。

在鐵路方面，日人經過每次的計劃和籌備，在四日一日起（註：廿七年四月一日——作者）已經開行「日滿支直達通車」。所謂「日滿支直達通車」，是由釜山經過鱗北線，過安東換南滿線，再由瀋陽換偽滿奉山線，進山海關改北甯線，而直達天津北平。日人爲了這一計劃的實現，將所經四線的行車時間完全變動了（註：現淪陷區的時間，皆以東京的時間爲標準，比我北部的標準時間快了一個鐘頭，各車站的時間亦於二十七年四月左右同時更改——作者）。日人正在實驗着這直達通車，並在增加車行的速度，縮短行車時間。

所有我國北部的鐵路交通，曾經一度經過「南滿鐵道株式會社」和「興中公司」中間的暗計，結果，在在完全一元化的操在南滿株式會社的手裏。南滿鐵路爲了統制此路起見，在北平設立了「南滿鐵路

北支那總局」，地址在王府前大街前平漢路局舊址。在「南滿鐵路北支那總局」之下，更設五分局：

一、天津支局——總管北甯路（附設北甯路局內）；

二、濟南支局——管理津浦路；

三、青島支局——管理膠濟路；

四、保定支局——管理下漢路和正太路；

五、張家口支局——管理平綏路（辦事處設北平西四牌樓豐閃胡銜舊平綏路管理局址）。

這五局職員完全由日人充任，一切行政，行車，完全由南滿鐵道株式會社調動管理。

但是日人這番加意的建設，很不幸的遇到不可征服的破壞的力量，我游擊隊的神出鬼沒出現，除燬壞鐵軌焚燒車輛之外，打擊日人的最大的還是襲擊其後方兵車和炸燬軍火運輸車輛，實際的統計起來，日人的車在經濟上固有所得，而要以此來補償軍事的損失，則非常不夠。

日人爲了防止這些，特在沿鐵路線的各村組織「愛路會」，同時並大肆宣傳「愛路會」的存在意義，張貼標語，爲「鐵路是人民的生命線」，「沒有貨物運輸，人民必告苦窮」，「建設東亞新秩序，在謀中日滿的真正親善」，「赤匪不死，大亂不止」，……等。可是鐵路仍是照舊被破壞着，去年六月中旬吧，石家莊的鐵路又被破壞了，而且燒去了七輛軍火運輸車。「皇軍」於憤怒之下，召集村民百七十餘名，趕緊修復鐵路，日給大洋一元，不料修理完竣，領工資時，日人擡出機槍，把這百七十名農民，概行槍殺。自從這件事發生以後，在落岱、在平綏、在平漢……線沿路破壞鐵路的鬪爭，更其鬧得兇了。

除鐵路外，還有南滿株式會社系統下的「華北汽車公司」，現亦已設立。以開發我北部產業爲名的

華北開發株式會社，擁有三四萬萬之資本，這個組織相當龐大，如果用圖表畫出來是這樣的：

「華北開發株式會社」

本店 支店

礦業各種會社——歸住友、三菱

株式會社——惠中、中島、三井

發送電業會社——電力同盟

電報電話會社——日電

馬達工業會社——興中、晒粉

鹽業工業會社——興中、東拓

鐵鉛會社——日鐵系

石炭會社——日石炭會社

石炭液化會社——興中公司

鐵路線灣會社——滿鐵

這會社的本店設於東京，總裁是鄉誠之助男爵。此外，外務省、大藏省、陸軍省、海軍省、商工省、遞信省、鐵道省、拓務省的各種人物都被任為設立委員。日政府更允許「華北開發株式會社」發行債券，並且保證關於「華北開發」債券本金的償還和付息。同時為了使傀儡組織輔助日人經濟侵略，成立所謂「日華經濟協議會」，表示利用偽組織做開路先鋒。現在日偽所經營的事業，可扼要述之如下：

一、長蘆鹽灘——「興中公司」以低價收買了每年可產百萬噸的食鹽田，東洋拓植公司也已經強買

了每年可產百萬噸以上的鹽田。

二、太原西北毛織廠——山西省政府創辦的西北實業公司毛織廠，已由鐘紡會社經營，每年可產毛織品萬疋。

三、山東魯豐、仁豐、成通紡紗廠——魯豐紡紗廠共有六、〇〇〇錠，已經由山東洋紡組會社購用；仁豐共有一六、〇〇〇錠，已由鐘紡會社佔用；成通一九、八〇〇錠，已由豐田紡織會社統轄。這三紡紗廠重要職員，完全是日人，而且都正在日夜加緊工作着。

四、山東成記、寶豐麵粉廠——成記已由日清公司佔據，每天出產額是三千四百袋。寶豐已被三吉製粉會社強佔，每天產量是一千二百五十袋。

五、石景山製鐵所——每月出鐵三百五十噸的石景山製鐵所，已由日鐵會社霸佔開發。

六、綏遠毛織——綏遠毛織廠以及軍政部製呢廠，已於去年十二月九日爲「滿蒙毛織會社」強佔。

七、久大精鹽公司和永利製碱公司——據有五千萬資本的兩大工廠，在日人壓迫之下，已被廉價的讓與「興中公司」。

八、唐山啓新洋灰公司——中國三大洋灰公司之一的啓新洋灰公司，已被三麥公司強迫收買。

此外日人新設的工廠有：

一、天津電業公司——由「興中公司」經營，能發電三萬五千基羅瓦特，在三月中已開始發電，供給天津英法日租界（註：日人雖設立電業公司以抵制比利時電業公司和外商電業公司，但志願者除日鮮人外，中國人絕不爲廉價所誘，故營業不佳）。現又設立新電話器，只限日租界和中國地通話，英法租界則不通，用者多感不便。

二、「華北特殊金屬會社」——由「興中公司」出資一千萬元而成，以張家口為中心，掠取我北部輕金屬。

三、開灤鉛礦公司——「興中公司」威脅開灤礦局，訂立合同設立年產四五千萬噸的鉛礦公司。

四、日本電水烟嘴會社——日本電水烟嘴會社，決定對華「經濟提攜」，將在青島創辦三百萬元資金的公司。

不過，日人雖然來勢汹汹，一因資金不足，二因日偽內部磨擦，三因游擊隊的破壞，結果他們的計劃是很難完成的。

（張煌，中美日報二十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二 難關的所在

日本宣傳家和理論家，常說他們這次侵華的目的，並不在於獲利，而只在於建設所謂「東亞新秩序」，使各民族得以和協相安，並在政治經濟文化各方面，通力合作，以謀共同幸福（？）。這自然是胡說，却也反映着一種實在，即連他們自己都不信這次在華冒險，會替他們產生任何直接的經濟報償了。話雖如此，日本所以發動這次賭國運的侵略，其最初與最後目的，無疑地總還在於改善其國家的經濟地位。日本的國民經濟，歷來是全靠和幾個外國的貿易，要絕交便絕交，刀把不啻操在人家手裏。他們既以世界第一等強國自命，自然是日夜夢想擺脫這種依賴地位的。

現在這場侵略戰，已經進行了兩年了，中國北方各省一部份的都市，也已入其掌握，我們便可問問日本在中國北方各省的經濟開發，已經有了怎樣的成就？詳言之，什麼是日本在中國北方各省的基本經濟目的？已進有了什麼進行？而在計劃面前的，都有什麼障礙？日人打算怎樣去克服他們？關於這些問

題，著者於本年春，曾與在中國北方各省若干日本官吏和實業界人士做過一連串的訪問，他們的答覆可以供給我們相當的線索。

計 劃

首先，他們很明白很切實地承認日本在中國北部的第一需要，乃是原料。第二需要——或希望——是替國際市場上推銷分等的日貨。預備有利的銷場，原料的運輸和市場的開闢，他們還需要一部廣大的發達的交通系統。

日本實現這種的計劃，是很簡單的。第一步是攫取鹽區的控制權。這是一個比較容易辦到的軍事工作；因為鑛山和鹽區的面積有限，且多靠近鐵道，攫奪到手後，就採用新式方法和機器，加以開採。第二步就要在質量雙方改良農產並加以控制，使其適合於日本的工業需要。但這在多數日本人，祇認為是改良中國農民生計的一種義舉（？）。他們說，農產增加了，就可以多賣給日本，而這樣增加的農民收入，就可以用來多購工業品，從而提高他們的生活標準。一般的希望，是憑藉北平傀儡政府的教育計劃，和日本農業試驗場、模範農場和模範農業團體的榜樣與提倡，就可以達到改進農產的目的。

爲了執行這一多方面的經濟計劃，日人設立了一部周密的專利系統，內有日本公司，也有表面上中日合辦的公司。人們到問他們的經濟成就時，他們總是擡出這些公司來作答；可是有一位日本官吏答復這一問題時，却說：「我們還沒有能够認真開始我們的計劃，最近將來也沒有這樣開始的希望」。現實情形的考查，可以指明這是什麼原故。

礦 業

最接近於真正進步的，是中國北部各省鹽區控制權的攫取，因爲正如某一日本官吏之所述，「一小部

隊的寸卒，就可以防衛游擊隊的襲擊。這樣，中國北部四大鹽場就均落於日人之手：（一）天津的長蘆鹽場，（二）青島鹽場，（三）海州鹽場，（四）晉南鹽場。可是其中只有天津、青島兩處的開發，比較地有成效。事實上，在中日戰事發動數月以前，這兩處所產的鹽，已經開始運往日本的化學工廠了。被侵佔後，日人這方面的努力，尤其緊張。海州附近的鹽場呢，最近日軍費了九牛二虎之力，算是暫時打退了當地的游擊隊，才得開工製造。晉南的鹽場，產鹽極少，以現有的存貨，也祇能供給本地消耗。若以輸往日本，尚須通過六百餘英哩的鐵路，兩旁均是遊擊隊的勢力。不過大體言之，鹽場的開發，總比較中國北部任何別種礦產，對於日本工業，貢獻更多。

中國北部更重要的出產是煤，單是山西一省，據估計就佔全中國可以取用的煤藏量四分之一。河北、山東及河南北部，還有重要的煤田在。日軍人和所設的半官公司，已將最重要的煤礦控制權拿到手裏了。除若干外人，特別是英國人經營的鐵場，還在維持原狀，但日人的成就也就只是控制權的攫得而已。煤礦普通都在山裏，最容易受到游擊隊的攻擊。例如井陘煤礦，規模雖大，可是年餘以來，經常受到襲擊，結果就很少有煤，經這裏運往市場去。舊機器尚且難以維持工作，增加新設備，更談不到了。晉北的大同煤礦，在亞洲首屈一指，近來已被中國游擊隊放水淹沒，生產為之完全停頓。這裏除了被襲擊的危險以外，採用方法也極幼稚，要增加產量，還非用電力裝置和現代機器不可。適宜的轉運是另一嚴重問題，從大同到海岸那條三百英哩的單機鐵路，太不適用於轉運了。

最好的成績倒還要算那些外人辦理的煤礦。河南、河北有好幾處，都能維持豐富的產量。英商開辦礦務局，去年秋天，且在英國招募新資本達美金百萬元以上，作為改良和擴張營業的費用，打算要在一九四二年，將目前的年產量四百萬噸增加到六百五十萬噸。外人所辦煤礦，常得免得游擊隊的襲擊，因

爲游擊隊是願意和別國及外國人保持友誼的。不過日人既將全部轉運系統拿到手裏，又能够憑藉海關執行禁止出口政策，他們就不怕外國礦務公司，會將所產的煤，送到「不合」的市場上去。事實上，最近已有一家日本公司成立，替開灤礦務局，向偽滿和日本推銷產品。

大體言之，煤的出產量，由於游擊隊的活動，和由於交通的阻絕，而降落甚劇。中國北部各省的經常需要，降落很少，而日本軍事上運輸上的需要，却又甚大，其結果，北方各省發生煤荒，沒有剩餘供給日本工業之用了。

鐵礦並不是中國北部的重要出產，其將來開發的可能，也極有限。平西四十里的龍烟鐵礦，礦質雖佳，分量太少。北平附近的小鼓風爐，近已改造開工；但所產的鐵，運往大阪，加上運費，竟比美國的銑鐵或東亞他處運到的鐵礦價錢更高。山西方面的粒狀鐵礦場，尙稱普遍；但礦質廣佈於泥層中，殊不適於新法開採。山西原有的兩處小鼓風爐，現由日本特別軍事委員會奪去經營，所用的鐵礦，就多半是這種粒狀礦的存貨。而其生產量據日人統計，每天祇能生產劣質的鐵，不到二百噸而已，縱使環境良好，北方各處的鐵礦，在此後若干年內，至多也只能每天生產九百噸之譜。

日貨

日本工業品的出售，在北方各省，也遇着相似的困難。在目前，日本的政策是抑止製造品的銷售北方各省。這和他們盡量減縮日本國內對於工業品的消費量，同爲戰時經濟緊縮的結果。話雖如此，去年仍有大宗的日貨運往天津，海關數字指出，在從前，日貨在天津的外貨進口，只佔百分之三十，而他國貨佔百分之七十。可是在去年，這比例就差不多恰恰倒轉。然而日本的貨倉，雖然家家告滿，可又無法推銷。

到去冬和今年早春，形勢再變，日貨開始向北平和鐵路沿線，大量移動起來了，這是日本商人一種刺激。日本官吏們也歡呼雀躍，認為這是因為本地貨和外國貨太缺乏了；人民對於日貨已不能繼續抵制的原因；可是華人方面則認為這種現象乃是中國人民不願儲存所謂「聯銀券」，寧可拿去換取日貨的結果，所以仍不失為日本的一個重大打擊。日人和北平偽組織，既然握其幣制和貿易的全部控制權，日貨之氾濫於北方各省，是不可避免的；可是除非日本能在他的新佔區內，實現某程度的自給自給，那麼，北方各省對於日貨的這種需求，一樣要證明為日本國民經濟的一種煩惱。日本目前的最大需要，是取得外匯，替他的軍事工廠和別種工廠，購買必不可少的原料。北方各省的原料供給在若干時間以內，既然還不足恃，那麼，老實說，日本就不能够老是把那用寶貴的外國原料做成的貨物，運往北方各省，去換取那不能兌換外匯或外國信用的偽幣回來。

工業

北方各省的製造工業，在若干時期內，日人還不希望其在所謂「新秩序」的經濟中，取得什麼重要地位的。他們只希望其能够相當發展，以減輕北方各省對於日貨的需要而已。北方各省最發達的，向來是棉織工業，可是就在戰前，他在這一方面也還不能自給。此後數年中，麵粉廠和香烟廠也許能有適當的供給量，可是也和棉廠一樣，全靠他們是否能從鄉下取得足量的原料。望遠處看，最重要的發展，應當是日人對於兩家中國水泥工廠的改良與擴充，這種工業，在軍事工程和建築事業中，是佔着鎖鑰地位的。然而任何計劃，要將北方各省的工業發展到足以對於所謂「東亞新秩序」有所貢獻的，在於財力；而日人今日正未足以語此。還有一層，在北方各省工業發達之後，不免要和偽滿工業一般，由於勞工廉賤之故，和日本國內同類工廠，於互相競爭地位。爲了這，日人又不能不對北方各省的開發秉持一種謹

慎從事，和嚴格管理的政策了。

關 鍵

在解決農業生產和與之相關的零售貿易問題上，日人以爲第一步在於軍事得手。中國政府和游擊隊，必須首先與以「掃蕩」。其次，他們便相信可以經由所謂「臨時政府」的政治和財政手腕，控制一切，使其就範。可是在事實上，所謂「掃蕩戰」，時時發生，日軍也會奪佔若干重要據點。而「掃蕩」的成績，則實在渺不可睹。中國政府和游擊隊，是採用的民主政治，故能將中國的政治和經濟理想，根深蒂固地種入農民心中。看來縱令日軍能够獲得一個完全的軍事勝利，要就此實現他們開展北方各省的計劃，也還相距萬里。

要將北方各省的鑛產，交通和工業，安放在適當的基礎上，這一問題的困難，也正不亞於農業問題。這需要有金錢、材料和多量的機器。所以日本官吏們都私下承認戰事一日不結束，日本一日不能供給這些。「即使戰事結束了，日本也祇能對於這些必需品作某限度以內的供給」，這話又出於另一日本官吏之口。換言之，他們得努力設法獲取外匯。因爲外人的直接投資，多數日本人都很明白希望是極少的。可是目前的日本經濟所能獲取的一點外匯呢，以之購買軍火，尙嫌不足，於是開發北方各省所需的資金，其唯一可能的籌措方法，祇有儘量將北方各省的產品運銷外國。

難 關

然而在這裏，日人却又承認他們是面對着兩種完全的矛盾。第一，可以輸出的北方出產——大部份是農產品——得運銷國外去購買開發北方所必需的材料與機器。第二，可以這樣外輸的物資，却又恰恰是日本軍事工廠，爲了進行作戰和肅清游擊隊，而需要最切的原料。事實上，這一急需，據某些日本人

的難處，這是日本所以對於北方物資輸出禁止的真正理由。外人的貿易，既受嚴重影響，便傾向於這種出口禁令，解釋為意在消滅列國對華的貿易。日人則解釋之為一種壓低物價，截留物資，使日本軍部得以廉價收買儘量取用的辦法。

可供輸出的物資，既為軍部所需要，而軍部需要，在於本地又天然要求首先得到滿足，於是北方各省的奏效開發，便祇有延宕下來，不到游擊勢力完全「肅清」，侵華戰事完全結束，休想動手了。中國人是相信日人決不能支持久戰的，日本官吏也承認這事是十二分的棘手，雖然他們還是硬着頭皮對我說：「我們並不灰心，決意堅持到底！」

(F. M. Fisher著，亞細亞日報；秦章譯，前線日報二十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敵人在我國北部的經濟侵略概況

一 交通通信事業

敵人在我國北部的侵略方針，分為統制企業與自由企業兩種。統制企業中所包括的是鐵道、港灣、公路、汽車等交通事業，電報電話等通信事業，煤、鐵、五金等鑛業以及其他公共事業如電燈、食鹽等。這些事業都由敵人設特別機關統籌經營，而以「北支那經濟開發會社」為總樞紐，各子社負責實際經營之責。其餘如紡織業、棉花業、麵粉、菸草、啤酒、洋灰等事業為自由企業，由日本及偽滿各公司自由投資經營。關於「北支那經濟開發會社」的組織和陰謀，已經擇要介紹，本文所要敘述的是敵人在經濟

各部門的侵略概況，尤其着重侵略的機構及陰謀。

先就交通通信事業方面說：「北支會社」（北支那經濟開發會社之簡稱，以下做此。）為遂行他的陰謀起見，現已成立了好幾個子會社，大規模的有「華北電話電信株式會社」，「北支交通株式會社」及「蒙疆電氣通信設備會社」。

「華北電話電信株式會社」成立於去年七月三十一日，目的在統制我國北部的電話電報事業。資本金定為三千五百萬元，中國方面由偽臨時政府及「華北電報總局」各出資五百萬元，以資產及現物抵充；其餘由敵方擔任，「北支那經濟開發會社」出資一千二百萬，「國際電氣通信株式會社」四百萬，「日本電信電話工事株式會社」四百萬，偽滿電話電信株式會社四百萬元。計劃於五年內擴張電話、電報、無線電等之設備，需費四千七百二十四萬八千元。總社設於北平，名義雖為中日合辦，實權則完全操於日人之手。董事長為偽滿電信總務局長井上乙彥，董事有偽滿電信業務課長遠藤俊一，倭遞信省郵務局調查課長渡邊音二郎，遞信省技師淺見親等，監察大橋八郎。中國則雖亦設有副董事長，董事及監察等，實則尸位素餐而已。

「北支交通株式會社」的目的在壟斷北部各省的重要交通事業，本包括鐵道運輸，公共汽車，港灣經營及大同煤礦等項，現決定後二項改歸海運會社及煤業聯合會辦理，經營範圍亦較前縮小。資本金定為三億元，中國方面由偽臨時政府擔任三千萬元，餘由日方籌措，「北支開發會社」出資一千五百萬元，以所掠奪之現物抵充，滿鐵會社出資一億二千萬，第一年度先繳五分之一。內定滿鐵顧問宇佐美寬爾及曾任東京市電氣局長之後藤梯次二氏分任正副總裁，另由中國方面任命副總裁一名，不過徒有其名而已。

「蒙疆電氣通信設備會社」成立於本年三月五日，專事經營所許「蒙疆偽政權」區域內之郵電事業，資本金一千二百萬，倭蒙各出半數，由偽蒙疆聯合委員會出資六百萬，其中二百萬以現物抵充，倭方之六百萬則由「日華電信電話工事會社」擔任四百萬，「日本無線電會社」擔任二百萬。名為日「蒙」合辦，設總社於張家口，實權則完全操於日人手中。

規模較小而含局部地方性質者有「天津船舶運輸株式會社」，「蒙疆汽車公司」，「蒙疆電業公司」，「青島交通會社」，「青島埠頭會社」等。天津船舶運輸會社的目的在壟斷天津塘沽一帶的船舶運事業。自「北支會社」成立後，為便於統制起見，將原有中日兩方的八個船舶運公司加以合併，定名「天津船舶運輸株式會社」。資本金定五百五十萬，「北支會社」擔任二百萬，以現物抵充，餘額由中日兩方原有之船舶公司擔任，亦以現物抵充。「蒙疆汽車公司」係就原有公司加以擴充，資本金定為六百萬元，由「蒙疆聯合委員會」，「張家口鐵路局」，「華北汽車公司」及「蒙疆汽車公司」會商籌備，本年一月一日已正式成立。該公司本屬於滿鐵會社，現已脫離而獨立。「蒙疆電業公司」目的在統制蒙疆邊區內之發電事業，資本金六百萬，蒙疆偽政權及日方各半。蒙疆則資本由偽蒙疆聯合委員會及蒙疆銀行籌措，日本則資金由「北支電力興業會社」及「興中公司」合出。初步計劃在張家口、大同、厚和及包頭四處設發電廠，以後逐漸擴充於其他城市。「青島交通會社」由「華北汽車公司」及「大連都市交通會社」共同合設，辦理市內外公共汽車。「青島埠頭會社」經營青島碼頭一切事務，資本金二百萬元，滿鐵會社及大連汽船會社擔任九十萬元，其他航船會社擔任九十萬，另二十萬則以公募方式籌集。社長為角田作次郎，日本職員約百餘人，其中百分之七十皆係滿鐵社員。

此外敵人為控制中國空路計，以昔日之惠通航空公司（民國二十五年十一月齡人壓迫冀察當局而設

立之航空公司)爲基礎，擴大組織，改稱「中華航空株式會社」，去年十二月十七日正式成立。資本金定爲六百萬元，由臨時維新及蒙疆三偽政權與敵方之惠通航空公司及大日本航空公司分擔。計劃開闢北平上海，上海漢口，上海廣東，北平大連，北平大同等線，將來再逐次擴充。董事長兒玉常雄，副董事長過幫助，董事新井三郎，秋澤穗，齋藤武夫及中國漢奸四人。

一一 鑛產業

我國北部鑛產豐富，敵人垂涎已久，武力佔領後除將中國原有公司強佔沒收外，在「北支開發會社」之統制下，積極籌謀開採。煤鑛方面已由六子社分別負責：山東境內以淄川博山爲中心的膠東魯南一帶煤鑛，由「山東鑛業會社」經營；津浦沿線以中興煤鑛爲中心的大汶口一帶的煤鑛，由「三井鑛山會社」經營；平漢路一帶以磁縣爲中心的煤鑛，由「三菱鑛業會社」負責；正太線的井陘鑛務局及正豐煤鑛所經營的鑛區，由「貝島炭鑛會社」負責；山西太原附近之煤鑛區域由「大倉鑛業會社」經營；大同煤鑛區則由「滿鐵會社」經營。六子社的資本由「北支會社」負責經營之上述會社及中國資本家分籌。在各該區域內，每一子會社有獨佔的權利，對於原有的鑛業公司得加以改組統制，因此中國人舉辦的鑛區大都沒收或強制合併了。

鐵鑛方面，「北支會社」已計劃設立「華北製鐵會社」，開採並鍛鑄北部各省的鐵鑛，將以「日鐵」、「興中公司」、「日本鋼管」、「鶴見製鐵造船」、「住友金屬工業」五會社所計劃籌設的「北支製鐵會社」爲基礎，加以擴大組織。因爲後者資本僅定一千萬圓，而經營的範圍亦以「石景山製鐵所」爲限。此外偽「滿洲工廠」社長根本富二雄氏亦計劃設立「山東製鐵株式會社」，預定資金五百萬，將

來亦在「北支會社」的統制下，進行山東鐵產的製鐵事業。

金鐵方面去年四月在興中公司（本屬滿鐵，現已改隸「北支會社」）及住友財閥的合作下，已成立「北支產金會社」，從事開採冀東一帶的金鐵，資本金為二百萬。其支社則有池逆宗墨等所組織之「華北採金股份有限公司」，去年四月成立，資本金僅十萬。此外天津日商經營之裕豐及公大二紗廠，鑒於冀東區長城線內外產金頗豐，而「北支產金會社」所採者僅限於遼化一帶，所以思利用餘資，設立產金會社，現正與日廷及現地有關當局接洽中。日本的「小田原急行電鐵會社」在七七事變前，曾與中國方面合設「招遠玲瓏金鐵股份有限公司」，開採山東之招遠金鐵，資本金一百四十萬圓，事變時大部破壞，現由「小田原急行電鐵會社」與「鬼怒川水力電氣會社」及「帝都電鐵會社」共同擔任復興工作。

鹽業方面，「北支開發會社」已創立了「華北鹽業會社」，資本金三千萬元，由「北支開發會社」擔任半數，以「興中公司」鹽業部及其他財產抵充，其餘半數由日本內地鹽業有關會社及中國方面擔負。規定連雲港以北為曝曬範圍，尤以山東及長蘆鹽場為主，第一期計劃開鹽場二百萬町步，每町步產鹽四十五噸，共產九十四萬五千噸，將來設法增至年產二百萬噸。至於原有之山東鹽業會社（一九三七年四月成立）因三井及三菱等之投資，資金由一百萬增至一千萬，亦積極從事於鹽田之開發。

二 纖維工業

敵人在我國北部的紡織業因為戰事關係，受打擊，而尤以青島為最甚。現在積極從事復興工作，同時強奪中國資本的紗廠，以資彌補。

先就天津方面說，七七事變前日商經營者有天津紡紗第一廠及第二廠，公大第六廠第七廠及裕豐廠

等，共計二十二萬一千錘，現已大部恢復，且積極增設，加以強制買收中國紗廠的結果，已增至三十五萬錘，確無多大損失。

青島方面隨着中國官廳的撤退，敵人的十九個紗廠五十九萬一千錘也完全化為灰燼。現敵人正積極從事「復興」計劃，第一期先恢復三十九萬五百錘，計劃如下表：

廠名	精紡機	捻絲機	織機	建築完成預料	開廠預定
公大第五廠	五五、〇〇〇	——	一、七〇〇	明年一月	明年三月
大日本紗廠	五五、〇〇〇	——	一、二〇〇	本年九月	本年十一月
內外棉廠	四〇、五〇〇	六、〇〇〇	六〇〇	本年九月	本年十二月
上海紗廠	四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八〇〇	本年九月	本年十二月
日清紗廠	四四、〇〇〇	三、〇〇〇	五〇〇	本年八月	本年十一月
豐田紗廠	三八、五〇〇	六、〇〇〇	六〇〇	本年九月	本年十二月
同興紗廠	三八、五〇〇	五、〇〇〇	七〇〇	本年九月	本年十二月
寡士紗廠	三三、〇〇〇	——	六〇〇	本年十一月	明年二月
國光紗廠	三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四〇〇	本年十二月	明年三月
合計	三九〇、五〇〇	三三、〇〇〇	七、一〇〇		

第二期「復興」計劃擬增至九十萬錘，但實際困難繁多，敵人自己承認至多只能擴充到四十五萬錘，短期內決難恢復戰前狀態。

敵人既無力恢復戰前在華之紡紗，只有用以掠奪行為，強制接收中國各廠。天津方面之被劫者有恒

源，北洋及日華合辦之華新等廠。青島方面之華新紗廠被日商國光紗廠強制收買；濟南之仁豐、成大、成通三廠被日廠鐘紡、東洋、國光三廠所接收；石家莊之大興紗廠由鐘紡接收；山西境內榆次之晉華紗廠，祁縣之公晉紗廠，新絳之大益紗廠及雍裕紗廠被日商上海紗廠接收；太原之晉生紗廠則由鐘紡接收。但爲數有限，徒蒙強掠之惡名，而無補於實際。

暴日的紡織業雖極發達，但棉花原料則極缺乏，大部仰給自美國巴西等國。北部各省是很好的棉產區域，所以暴日除在農業方面樹立龐大的植棉計劃外，關於收買，軋製，打包等工作，亦力圖壟斷侵占。收買方面一面嗾使偽「臨時政府」頒佈華北棉花輸出許可制，禁止高擡價格。一面由購買之日商組織團體，籠絡各區域，目下在石家莊，天津，濟南等處均有此種組織，資本往往達千萬之鉅額，既可免同業之競爭，又可壓制棉價。關於屯儲、軋製、打包等工作則有一「北支棉花會社」，建築倉庫，設立工廠，規模至爲宏大，華北農民的血汗成了暴敵榨取的目的。

羊毛方面，敵商亦頗活躍，鐘紡會社於事變前即在張家口有支店及洗毛工廠之設置，現則更計劃於包頭設立大規模之洗毛工場。第一期計劃以日洗一萬五千噸爲目標，第二期則再擴充至日產二萬噸，於厚和設立洗毛工場及毛織工廠，就地洗織，預定本年內實現。關於收買羊毛方面，初亦組織蒙疆羊毛同業會，企謀壟斷價格，後以種種困難而自動解散。

此外日本製麻會社對於華北之亞麻生產亦頗注意，計劃大量獲取纖維，增加麻織原料。

（樋口弘著，凡人節譯，中央日報湖南版二十八年十二月十四十五日）

八 敵入掠奪我國中部農產物資實況

一 序言

(甲) 敵入掠奪吾被佔領區資源之目的 日人困戰二年，財政經濟上捉襟見肘，窘態畢露，為補救其經濟缺憾以圖苟延殘喘起見，遂有「以戰養戰」陰謀，希冀掠奪吾被佔領區各種物資，供其支配。考敵方從事控制并掠奪吾被佔領區物資，概有下列六大目的：

- (1) 把持軍需資源，如對於煤、鐵、銅、鋅、鎢、鋁等礦產之掠取是；
 - (2) 搜奪輸出工業用原料，如對於棉花、羊毛、麻、皮革等之掠取是；
 - (3) 奪取外匯頭寸，如對於絲、茶、桐油、蛋品、豬鬃、腸衣、羽毛等之控制搜括外銷是；
 - (4) 就地徵作軍用，如對於食糧及建築材料之把持是；
 - (5) 從事產業開發，如對於機械等生產設備之控制是；
 - (6) 藉以苛斂捐稅，如對於一般物資之實行許可制度，准其納稅流通是。
- (乙) 敵入掠奪吾國被佔領區資源之方法 敵入掠奪吾被佔領區物資，所用方法，各處大同小異。單以華中言，日方為貫徹上列六種目的起見，現在實行：(甲) 禁止搬運，(乙) 限制搬運，(丙) 特別許可搬運，(丁) 一般許可搬運種種辦法。

(1) 屬於禁止搬運者，即禁止搬出日方控制區域或搬往上海租界者，有下列幾種：1. 鋼、鐵、銅

、黃銅、鉛、錫、銻、鋅、錳、螢石、雲母、鋁等之製造材料及鑛苗；2. 機械類；3. 麻、棉花、繭、羊毛、皮革、皮貨。

(2) 屬於限制搬運者，即下列六種輸出物產，僅許三井、三菱、岩井、大倉、吉田、安宅六大日商所組織之一「華中物產輸出聯合會」，在日方控制區域內收購運滬外銷；1. 茶，2. 絲，3. 桐油，4. 豬鬃，5. 腸衣，6. 羽毛。

(3) 屬於特許搬運者，即經日駐軍司令部特許後，始得搬出日方控制區域者，有下列三種：1. 米，2. 麥，3. 麵粉。

(4) 除上列幾種物品以外，其他物資概屬一般許可搬運類，只須領得日方發給之採辦證與搬運證，即可向日方控制區域辦貨運滬，惟運滬途中須照日偽規定稅率納稅。

(丙) 本文敘述之範圍 上列各種物品中鋼、鐵、銅、黃銅、鉛、銻、錳、螢石、雲母等為礦產品，機械為工業製造品，其餘麻、棉、繭、毛、皮、絲、茶、桐油、豬鬃、腸衣、羽毛、米麥皆為農產品或其副產品。本文所述為日偽掠奪我國中部農產物資實況，在地域上以我中部各省為限（特別注重蘇浙皖三省）。在農產物及其副產品方面，以有輸出價值之蠶絲、棉、繭、茶、桐油、豬鬃、蛋品、腸衣、羽毛、皮革、皮貨等為限。至內容方面，則着重日偽現所實行之掠奪方法及其掠奪實況。行文不偏理論，單敘事實，其目的無非為提供一切實之參考資料，引起讀者諸君對於本問題之注意而已。

一 蠶絲

(甲) 統制機關之確立

江浙兩地絲廠在戰時遭受極大損失，戰後遂入停頓狀態。日方為圖乘機獨

佔江浙淪陷區之華商絲業起見，遂由向在中國經營製絲業之日商，於二十七年四月，共同聯合組織「中支那蠶絲業組合」，準備以集體力量接辦戰區華廠，霸佔我國中部絲業。此時無錫有一部份絲商，由偽地方自治委員會某爲代表，於二十七年六月間與日商代表，即「中支那蠶絲業組合」理事鈴木格三郎接洽，訂立合作契約，組織惠民公司，以日人星忠男爲總經理，華商張某爲協理，租定振藝、大成、潤康、瑞昌、乾利、大生、宏餘、振大等八廠先後開工。當時資本總額僅二十萬元，日方出十分之六。此爲日方實際參與中部各省絲業之第一期。至二十七年八月間，日方「華中振興公司」當局擬定「華中蠶絲復興計劃」，決設立「華中蠶絲公司」，並於八月十日成立，於是惠民公司遂被取消，而日商組織之「中支那蠶絲業組合」亦宣告解散，共同改組加入「華中蠶絲公司」。「華中蠶絲公司」創立時規定資本爲八百萬元（至二十八年七月增爲一千萬元），內含「現物出資」二百萬元，「現金出資」六百萬元（先繳二分之一）。所謂「現物出資」者，乃將華方在無錫、蘇州、杭州所設各廠以暴力佔據強迫加入合作，估定各廠生財產業爲二百萬元，作爲「華中蠶絲公司」之創業基礎。又所謂「現金出資」六百萬元者，係由日方財閥三井、三菱、片倉、羣是、鐘紡等日本主要製絲業者十五家及其他與蠶絲有關之貿易商人共同攤派出資。至「華中蠶絲公司」之主持人，即前「中支那蠶絲業組合」理事鈴木格三郎。

自「華中蠶絲公司」成立之後，日方對於我國中部統制機構始告確立，而即開始擴大其勢力。爲保持製絲原料起見，會由日軍司令部發表命令，禁繭運出。爲保持絲業專利權起見，復由偽政府製定規程，禁止我國中部外商設廠製絲，並規定養種收繭皆須領照，特設蠶絲管理局予以管理。又繭價上下須依公定價格，另有評價委員會司其事。自二十八年春繭上市起，「華中蠶絲公司」積極進行，一方面以賤價收購，一方面與奸商合作，或竟以強力接辦華廠，從事繅絲。茲分述概況如後：

(乙) 日軍禁止蠶絲運出淪陷區域。設廠繅絲，必先確保蠶子來源，而後生產可以持續。「華中蠶絲公司」企圖統制我國中部全部蠶絲事業，大規模設廠製造以推銷海外，易取外匯，資助軍用，自非從統制原藹着手不可。於是先由日軍司令當局以命令規定，所有我國中部蠶繭（包括廢繭）一概不准由淪陷區域運至非淪陷區域及租界，而由「華中蠶絲公司」一手統收，或由日軍經理部代為收買，由日軍司令部分令各部隊，並令偽政府一體遵照。偽政府行政院因亦發表命令，並令飭蘇浙兩省建設廳遵照辦理。於是我國中部所有產繭悉全部由「華中蠶絲公司」獨霸。蓋蠶繭既不能外運，則惟有在淪陷區出售，而「華中蠶絲公司」即為「法定」之承購人，此即「華中蠶絲公司」確保我國中部繭產之原料政策。

(丙) 偽政府以統制權賦與「華中公司」。偽維新政府受日方命令，於「華中蠶絲公司」成立後，即公佈「華中蠶絲公司」規程，以統制我國中部蠶絲業之特權賦與「華中公司」。

按偽政府實業部本有蠶絲產銷管理局之設立，其本意原在「管理全國絲業之產製運銷及策進國際貿易之發展」，但實際上僅成爲「華中蠶絲公司」之附屬品，替該公司管理製種場、繭行、絲廠之營業執照，壓迫華商服從「華中蠶絲公司」各種統制辦法而已。觀其自二十七年四月成立後至二十七年底之九個月內，僅訂立「管理全國蠶絲事業辦法」一份，核發絲廠許可證五十三張（華中吩咐發出），絲行許可證三百十四張，及製種場許可證二百二十九張以外，別無建樹，即可見其工作之毫無意義可言。

(丁) 賤價收買產繭。「華中蠶絲公司」既以禁繭運出，將我國中部全部產繭掌握於先，復令偽政府頒佈規程，排斥其他絲廠設立以達到獨占權於後，並訂「管理全國絲繭辦法」，使所有養種場、繭行、絲廠受其節制。其基本上之部署既定，乃復令偽政府當局設立「繭價評議委員會」，由日方授意，議定定價價格，從事大量收購。繭價評議委員會委員額定十七人至二十一人，以偽實業部次長、工商農林

各司司長，絲繭管理局局長，各省建設廳廳長，各市社會局或實業局長，日本海陸外交代表以及「華中蠶絲公司」常務董事等爲當然委員，其餘爲專門委員，雖名爲繭價評議，實則決議大權操諸「華中蠶絲公司」。當局，僞政府人員惟有唯唯聽命而已。其所議定價格，往往較市價爲低（如去年五月間評定春繭價每市擔改良種自五十五元至八十元，土種自四十元至五十五元，較實際至少低三分之一，按當時實際價格應爲鮮繭每擔一百十元，乾繭四百元）。其後於六月起因上海匯市暴跌，蠶絲價格一再飛漲，但「華中蠶絲公司」並不隨之提高價格；蓋抑低繭價，以強力迫收，爲其基本政策，蘇浙蠶農售繭既無其他出路，而又不能私運出境，除自行堆存或自縷土絲外，惟有聽任榨取而已。

（戊）統收繭產辦法 「華中蠶絲公司」對於蘇浙產繭，既以公定價格爲藉口，將產地繭價力行壓低後，並即實行大量收買。其收買辦法可分數種：（1）「華中蠶絲公司」自行設行收買，（2）「華中蠶絲公司」托繭行代收，（3）託農產物交易所代收，（4）託僞蘇浙皖省府收買後悉數交該公司。繭行之設立須先領取許可證，早已在「華中公司」掌握之中。農產物交易所爲日方指導設立之機關，亦受日方操縱，各地合作社每縣一社，由日人主動，故亦聽其指揮。至僞省政府則更唯一「華中公司」之馬首是瞻，惟有唯唯聽命而已，因之「華中蠶絲公司」在淪陷區之收購機構佈置相當嚴密，蘇浙皖產繭遂大半爲其所收買。

（己）積極侵佔華廠 「華中蠶絲公司」本來即建立在我國中部原有蠶絲業基礎之上，利用我國中部原有絲業基礎，整理而經營之。其吸收華廠辦法，先投以「合作」之蜜餌，希望蘇浙廠商與之談判合作，由華商出資整理恢復，「華中公司」予以「技術援助」，實行管理，平分利益。如不與合作，即由「華中蠶絲公司」自行管理開工。查「華中蠶絲公司」初成立時，其由惠民公司改組加入者僅爲振藝、

大成等八廠，其後「華中公司」陸續以強力實行其霸佔政策。迄二十八年七月，據調查所得，經其改組成立歸其統制者，有二十廠之多，其廠名及灶數如下：

鼎盛	三二〇灶	宏餘	二七六灶
鼎昌	五一二灶	瑞豐	三六〇灶
長安第一	二八八灶	大生	二〇八灶
福綸	二四八灶	振元	三五二灶
禾豐	三六〇灶	華福	三二〇灶
嘉泰	三〇四灶	盈成	二〇四灶
新設 鼎盛	三七二灶	雙門	二三二灶
福興	二四〇灶	安康	二七二灶
祥綸	二〇〇灶		
增設 緯成	六四四灶		

(庚)委託三井洋行直接輸出「華中蠶絲公司」縲成之絲，以直接推銷海外易取外匯為目的。上海三井洋行為日商貿易行中規模最大之公司，在世界各大商埠皆設有分支行，推銷能力最為強大。「華中蠶絲公司」中，三井本為資本主之一，因之「華中蠶絲公司」所產生絲悉數解交三井洋行，直接行銷歐美，藉以保持外匯頭寸。據絲業界中人稱，二十八年估計，華中公司春繭製絲八千擔，秋繭製絲六千擔，共一萬四千擔，通扯每擔以二千五百元計，共值三千五百萬元（二十八年一至十月上海生絲輸出共值八千八百四十四萬餘元）。此項生絲悉由三井洋行代為運銷外洋，其所獲外匯數額亦屬可驚。再偽方

曾有設立偽生絲檢驗所之企圖，訂立生絲檢驗辦法，擬在上海實行出口生絲統制，後以洋商反對，尙未付諸實行。

(辛)「華中公司」盈利分配方法 關於「華中蠶絲公司」盈利分配辦法，曾聞有軍七商三之傳說，即在全額盈餘中以七成提供軍事當局，充當戰費，以三成提歸投資商人，作為盈餘分配資金。苟此說屬實，則估計去年「華中蠶絲公司」盈利一千萬元（去年華中絲業獲利最豐，繭賤「公評價格」絲貴「外匯暴縮」，每製絲一擔，少者可賺六百元，多者可賺一千二百元，華中實行榨取，利益當更優厚，姑以每擔淨賺七百元計，一萬四千擔即賺九百八十萬元。），軍方所得為七百萬元，南方所得為三百萬元。此三百萬元中，華商所得為二成之半（即華中資本額一千萬中，華商現物出資二百萬元，為總額之二成，合作條件平分利益，為半成，故為二成之半），即三十萬元而已。無恥奸商出賣整個華中絲業，而其所收穫者僅為千分之三十，即百分之三，亦屬可憐之極矣。

三 棉麻

甲 棉

(1) 日軍禁棉運出 日本對於棉花，因不能自給，故急切希望攫取吾國棉產資源。自戰事發生以後，棉花一項，因屬衣着以及製造軍火所需，遂亦成爲有關軍需工業之一。日本於攫取輸出原料與軍需原料之雙重目的下，遂以軍令禁止我國中部產棉運出其控制區域以外，以保持所產全部棉花原料，使棉花與蠶繭毛皮等遭受同一運命，聽受日方支配。日方爲求統制嚴格起見，復命偽維新政府行政院令飭蘇浙皖三偽省府一體遵行，使棉花產區受嚴密控制。

日軍於發表禁止命令之後，即在水陸要道嚴佈海陸兵士，鄭重檢查，凡有棉花運出，未經軍方准許者，一概予以扣留，使棉花運輸道應日方宗旨，加以全部控制。

(2) 收買棉花之機構 日本在華工業以棉紡織業為首擊，而棉紡織業又多集中上海。吾國全國棉紡織業工廠共有一百三十四家，在我國中部者有九十九家，集中上海者有六十四家。在六十四家中，華商佔其三十一家，英商佔三家，其餘三十家即為日本棉紡織廠。故日本在華棉紡織工業勢力之大，實已有喧賓奪主之狀，而其企圖獨霸中國棉紡織業之野心，更自佔領我中部而益發急切推進。茲先從掠奪棉花說起。

為全盤掠取吾國中部棉花計，日軍規定，凡華洋商人皆不准在日軍控制區域內自行收花外運，而將收購運瀉之責委諸在華日本紗廠及日本棉行。日本在華紡織同業會（為在華日紗廠之組織）遂與上海棉花同業會共同組織「華中棉花組合」，共同派員赴各地收花。在收花時日軍亦予以協助，由各地宣撫班派員會同進行。收花價格初無一定規定，由日方自行作價，於是內地花價往往較市價為低，此為日方侵略主義之根本方針；蓋非賤價收買，其利益即不優厚，而不能達到榨取之目的。內地棉農，既不能以花售諸華洋商人，又不能自行外運，亦惟有坐待剝削而已。

(3) 棉花支配辦法 日軍以命令禁棉運出後，委託日本在滬棉商集團統收之棉花，并不全部運日，而在其內提出一部份派給在華紡織同業會，以充在華日廠原料。其分配辦法於事前即先商定，即估定本年度我國中部產棉為一百二十萬擔，規定其中四十五萬擔運日，七十五萬擔供在滬日廠應用（我國北部各省亦經估定為一百二十萬擔，規定七五運日，四五歸日廠。）。

(4) 強力接辦華紗廠 日方除在淪陷區盡力收取產棉外，同時并以強力接辦華商紗廠，以擴充其

勢力。按上海附近華商紗廠，分散在租界以外者共有十七廠，即：

(子) 東區九廠——恆豐、振華、申新五、申新六、申新七、緯通、永安一、蘇綸、上海；

(丑) 西區五廠——申新一、申新八、大豐、振泰、鼎鑫；

(寅) 吳淞二廠——永安二、永安四；

(卯) 浦東一廠——恆大。

對於上列各廠，日方恐上海日廠當局互起爭奪起見，於二十七年春即已擬定分贓辦法，派給上海各日廠分別接辦。其分配辦法如下：

(子) 豐田接辦振泰、緯通；

(丑) 日華及泰安接辦永安一；

(寅) 上海紡織接辦申新六；

(卯) 裕豐接辦永安二、永安四；

(辰) 同興接辦大豐；

(巳) 大康接辦恆豐；

(午) 東華接辦鼎鑫；

(未) 鐘紗接辦申新七；

(申) 內外棉接辦蘇綸。

分配定當之後，日方提出條件希望華商各廠主與之合作恢復。其條件要點如左：

(子) 由華商廠主出資整理開工；

(丑) 日方予以「技術上援助」；

(寅) 利益分配，日方五一%，華方四九%。

華方各廠主皆拒絕與之合作，接辦問題因之不得要領。結果日方命偽政府發表聲明，規定「促進復興華中紗廠案」，由偽政府實業部通知各廠主與日方合作，如於通知後一月內仍不合作，則由偽實業部「代管產權」，一代為接洽工作；於是淪陷各廠先後為日方所霸佔，由日方自行整理開工。截止二十八年八月，上海紗廠共有四十二家，內日廠十九家，紗錠一四六萬枚，華廠十八家，紗錠五二萬枚，英廠五家，紗錠二一萬枚。依紗錠比例言之，日廠勢力實已占其三分之二。

(5) 設立棉產協進會 日方為改進我國中部棉產，俾得達到大量掠取之目的起見，復與偽政府合作設立「棉產協進會」。該會主持人為日人小寺，資金年三十萬元。其任務在推廣棉產，改良棉種，在上海大場及南京中山門外設立棉種試驗場，由日人播原及池田兩人為技術員。此會將來日方尙擬加以擴充，使有實力得以支配華中棉產事業，他日規模擴大，我國中部棉產農必將大受其累。

乙 麻

(1) 日軍禁麻運出 日本在我中部各省統制麻類之辦法，殊為簡單，即將麻類歸入禁止品內；由日軍司令部發佈命令，與蠶繭、棉花等同樣禁止華洋商人採辦并運出其控制區域以外（租界亦在禁運之列），企圖一手掌握我中部各省所有麻類出產，而悉數捆載東運。至關於麻類收購事務，則由日軍司令部經理部及其所委託之上海日商「中支麻業協會」（內有商行八家）共同向內地自由作價收買。

(2) 收購成績平平 但吾國主要產麻之區如鄂中如贛北，皆在戰區之內，來源告斷，且吾國當局禁麻運滬，因之內地麻產悉數易道南走，至廣州出口（漢口未淪陷前）。日商在蘇浙皖三省所能搜括實

屬有限，因之遂向上海市場盡力收買。但上海麻市因來源斷絕，早已無新貨可售，勉強應市者，惟有少數存麻而已。統計一九三八年麻類出口全國為五百五十萬餘元，上海僅佔其六%，即三十四萬元（廣州輸出二百萬元），可見日方對於麻類統制之未奏大效也（一九三六年上海輸出佔全國之六四%，即七百萬元）。

(3) 上海麻市 至日偽統制下之上海麻類價格，有繼續增高無有止境之勢。戰事初發生時苧麻每擔三十四元，二十七年四月騰至五十元左右，七月至六十元，十二月八十餘元，至去年六月上等白麻漲至一百餘元，且無貨應市，所有市價皆屬虛盤，實已至有行無市之狀態。

四 茶葉

(1) 日方統制之主要目的 日方在我中部各省統制物資概分四類，第一類為軍用物資及工業原料，即日軍禁止自由購運表中所規定之各種是，上節所述繭及棉麻即屬此類。第二類為易取外匯物資，日軍稱之為限制購運物資，即由日軍指定若干日商負責搜購直接外銷，此類物資定為六種，即本節所述之茶葉及以下各節所述之油料豬鬃蛋品腸衣及羽毛是。第三第四類為特許及允許購運物資，只須領得採辦證及搬出證即可由內地購運至滬，米麥麵粉及其他物資屬之。茶葉為吾國對外輸出主要物產之一，在世界市場上向有聲譽，而與日茶競爭至烈。日方企圖把持華茶外銷市場，減少與日茶之磨擦，並企圖換取外匯起見，從事管理限制頗為嚴密，非但不准華洋商人任意採辦，即日人方面，亦僅准許若干有直接輸出入能力者始得從事經營，故亦不啻為一種帶有獨佔性質之對外貿易。

(2) 統制辦法 日軍當局於指定茶油及畜產品四種共六種為限制物品之後，即在上海選定三井、

三菱、大倉、岩井、吉田及安宅六家日本商行爲經營輸出機關，於是三井等六家聯合組織「中支物產輸出聯合會」，并在上海日商組織之「奧地取引商組合」中挑選富有經驗與資力之商行三十餘家，分別組織六種限制物品經營組合，分頭着手收購外銷工作。茲將其組織錄下：

中支物產輸出聯合會

會長

三井物產

幹事兼會計

三菱商事

幹事

大倉洋行

會員

岩井商店

吉田號

安宅商會

「中支物產輸出聯合會」爲統制六種限制物品之總機關，於此聯合會下復選定有力日商分別組織六種附屬組合，曰「中支物產輸出聯合會附屬茶葉組合」，「中支物產輸出聯合會附屬油料業組合」，「附屬豬鬃業組合」，「附屬錫衣業組合」，「附屬蛋業組合」，及「附屬羽毛業組合」，分別從事各種物產之收購運銷。至附屬茶葉業組合之組織如下：

中支物產輸出聯合會附屬茶葉業組合

會長

三井物產

幹事兼會計

大倉洋行

幹事

三菱商事

組合員

岩井商店

吉田號

安宅商會

日軍規定僅限上列中支物產輸出聯合會及其附屬茶葉業組合員得在華中淪陷區內收購茶葉，并規定必須售與三井三菱大倉吉田安宅岩井六家日本商行直接輸出，以易外匯，禁止售給華洋商人，致使外匯爲外人所奪。去年四五月間上海一奧地取引商組合（內有組合員三百餘家，皆爲向來經營內地物產買賣者。）會向駐華日軍當局請求開放，以便擴大收購範圍，并以法幣亦可套取外匯的理由，請求准將豬鬃蛋品腸衣羽毛等售與華洋商人，日軍當局雖曾允許，但實際上貿易大權仍操諸三井三菱等行之手。

(3) 收購辦法 三井三菱大倉吉田岩井安宅六大日商，在淪陷區有直接收購華茶之能力，但究不能深入產地，因之亦托華商代辦。在託華商代辦手續中，其最重要者，莫如託各地物品交易所及各地合作社（由日人指導）代理。如蘇省方面在蘇州設有物產交易所，所長爲華人陸叢雙，指導者爲日人廣瀨，支持贊助者爲南京特務機關，此種交易所與日商勾結，大量代收各種物產。三井欲收購蘇省華茶，即託物產交易所及蘇省各地合作社代收，由物產交易所及合作社以調劑物產產銷，維持物產價格之名義，定價向茶農茶商以華興券收進，然後由該所經紀人酌加佣金，售給三井洋行。浙江方面則託僞合作社代辦，亦由三井給予佣金。此其從事收購之大概情形也。

(4) 集中輸出 華茶由三井收購運滬後，即集中輸往外洋出售，不另行售給華洋商人。但物產交易所及合作社能力薄弱，收貨不多，去年迄八月止，據日方自己發表數字，自杭州方面集中至滬到達日商手中者僅一萬七千擔，而洋商自內地採辦抵滬者反有十七八萬擔，故其掠奪成績亦屬平平。

(5) 設立獨占公司 三井洋行等在滬曾有計劃，擬拉攏有力華茶商人合織「茶葉公司」，以圖大規模控制華茶購銷；但滬市茶商深明大義，拒絕合作，因之三井之組織茶葉公司企圖，徒成畫餅。惟在

漢口方面，則以「中日合辦」形式，由三井三菱等領導，組織「武漢製茶株式會社」，規定資本三百萬元，統制經營集中漢市之湘鄂茶葉，以三井三菱致力紅綠茶，大倉兼和致力磚茶，此其從事統制之另一方式也。

五 油料

(1) 油料爲日方限制物品 油料爲外銷重要物資之一，日方爲易取外匯起見，亦經指定爲限制運銷物品之一。油料與茶葉及豬鬃、蛋品、腸衣、羽毛等相同，亦由日方指定由三井、三菱、大倉、吉田、岩井及安宅等六大商行獨占經營，受此六大商行所組織之「中支物產輸出聯合會」之直接統制。凡收購運輸以及對外推銷皆惟此六大商行之馬首是瞻。六大商行對於植物油料之經營，在其「中支物產輸出聯合會」下另設「油料業組合」，集合「奧地取引商組合」中若干有力油業組合員，共同推進其收購外銷工作。其組織如左：

中支物產輸出聯合會附屬植物油料業組合

會長

三菱商事

幹事兼會計

三井物產

幹事

岩井商店

組合員

安宅商會

大倉洋行

吉田號

東亞油漆

關西油漆

大日本塗料

日本棉花

村上洋行

出先洋行

- 八木洋行
- 瀛華洋行
- 樋口洋行
- 滿洲油漆
- 橫山洋行
- 永和洋行
- 榮泰洋行
- 長瀨洋行
- 小林洋行
- 篠原洋行
- 伊藤洋行

(2) 籌設桐油輸出公司 日方對於油料物產貿易統制，組織雖甚嚴密，但其重要之桐油一項，產地皆在後方，受吾政府之絕對控制，非南走廣州（武漢未撤退前），即繞道海防集港輸出，日方縱欲掠奪，亦無辦法可施。觀乎戰後上海桐油市場之衰落，以及上海桐油輸出之激減（一九三六年上海桐油輸出值六千七百萬元，一九三八年僅值五百七十萬。）可知日方統制掠奪之未著成效。但戰前漢口為桐油一大集散地，日方為求進一步之掠奪起見，現正設法在漢成立桐油輸出公司，預定資本二千五百萬元，擬以一千萬元額子引誘華洋商人加入，使華洋商人助其掠奪，以獲大效，其成立日期則尚未定。

(3) 霸占華商油廠 日方統制油類貿易，除在原料方面加以控制外，同時並以霸占手段，掠奪吾上海開北浦東各油脂工廠。其主要者有下列五廠：

華廠名

日方經營廠名

三得油廠

日本油脂會社

五洲皂廠

日本油脂會社

中國家庭工業社工廠

長瀨洋行

振華油漆廠

日本油脂會社

開林油漆廠

大日本塗料會社

大 畜產品

甲 猪鬃蛋品腸衣羽毛

(1) 日方統制之目的及辦法 猪鬃蛋品腸衣羽毛四種每年輸出數量至鉅，日方目之為易取外匯重要物資，因之亦以之規定於限制物品之中，而與茶葉，桐油同受「中支物產輸出聯合會」之統制。「中支物產輸出聯合會」為分別統制猪鬃蛋品腸衣羽毛起見，特選定有力日商為組合員，組織四個附屬組合，其組織內容如下：

一、中支物產輸出聯合會附屬猪鬃業組合

會長 大倉洋行

幹事兼會計 三井物產

幹事 岩井商店

組合員 三菱商事

吉田號

二、中支物產輸出聯合會附屬蛋及其製品業組合

會長 岩井商店

幹事兼會計 三菱商事

幹事 三井物產

組合員 大倉洋行

榮泰洋行

大同洋行

安宅商會

吉田號

岩井商店

三菱商事

三井物產

大倉洋行

豐泰洋行

嘉泰洋行

安宅商會

吉田號

岩井商店

三菱商事

三井物產

大倉洋行

三、中支物產輸出聯合會附屬腸衣業組合

會長
 榮泰洋行
 瀛華洋行
 上海購買組合
 永和洋行
 山下商會
 內外蛋行
 增幸洋行
 檜山惣一郎

幹事兼會計
 安宅商會
 三井物產
 三井物產
 三井物產
 三井物產
 岩井商店
 大倉洋行

幹事
 三井物產
 三井物產
 三井物產
 三井物產
 岩井商店
 大倉洋行

組合員
 榮泰洋行
 岩井商店
 大倉洋行

四、中支物產輸出聯合會附屬羽毛業組合

會長
 吉田號
 岩井商店
 三井物產
 三井物產
 三井物產
 三井物產
 永和洋行
 大倉洋行

幹事兼會計
 岩井商店
 三井物產
 三井物產
 三井物產
 永和洋行
 大倉洋行

幹事
 岩井商店
 三井物產
 三井物產
 三井物產
 永和洋行
 大倉洋行

組合員
 瀛華洋行
 檜山惣一郎
 日星洋行
 榮泰洋行

(2) 委託華商採辦情形 日人向內地收貨，實際上至感困難，因之大多仍託華商代辦。其辦法由

統制組合出給證書（證明華商某係代日商某組合員往某地辦貨，貨到滬後即售給日商組合員。）向與亞院或敵軍特務部請給採辦證，向內地辦貨。辦到之貨另向當地駐軍請發搬出證，運滬解給日商，或收佣金，或獨自營利，日商賴以大量集中輸出。

(3) 占據華廠自行製蛋 在蛋類貿易中，日方對於蛋類經營勢最激烈。按日商在戰前對於蛋類貿易既無蛋廠設備，又無巨額貿易，故不占重要地位。戰後三井洋行先在上海信託倉庫內設立冷凍蛋廠自行製蛋（二十七年十一月），此為日方自設蛋廠之嚆矢，但此廠規模不大，日產二十噸而已。今秋復在楊樹浦霸占華商茂昌蛋廠，強行開工，對外稱為「日支合作」，實則全由三井獨霸經營，三井之每日產蛋品類遂增至一百七十噸，有年產五萬噸之能力，企圖將輸歐全部貿易操諸三井一家之手，以打倒原有出口洋商，獨占蛋類輸出外匯。邇來三井着着進行，不遺餘力，其勢頗為熾烈，洋商蛋廠頗有難與對抗之勢。

(4) 強搶洋商購蛋以充製造原料 三井設廠以來，對於蛋類來源益感需要，因揚子蛋廠生產力甚大，製蛋原料時有不繼之虞。因之一方面嚴禁淪陷區內洋商採蛋，洋商請領採辦證時，三井每加以留難，使不能達到目的。十一月間三井復實行在虹口及公共租界強行搶劫洋商自內地所購運滬之蛋，押運至揚子蛋廠搗碎製造後自行輸出。洋商前後被劫之蛋不下一千餘隻，洋商雖有抗議，但鮮效果，此更將其獨霸蛋業之野心暴露無遺矣。

(5) 華中蛋業前途 我國中部各省蛋業既被日方限制，使採購方面由三井三菱等獲得優先權與獨占權，同時三井在滬強設蛋廠大量產蛋，已擬有計劃，準備獨霸對歐蛋類貿易，而更不惜以強搶手段達到其目的。洋商方面利權被攫，除一紙空文無力之抗議書外，別無對付辦法。依此情勢觀之，今後三井

獨霸華中產及其貿易恐非難事，吾不假失去土產，抑且喪失外匯，亦堪大加注意也。

乙 羊毛皮貨及皮革

(1) 日偽統制羊毛皮貨及皮革之辦法 羊毛皮貨皮革皆為軍需原料，日方以之規定於廿一種禁運品之內，加以嚴密統制。蓋羊毛一項日方向感缺乏，以前皆自澳洲輸入，藉以維持其毛織工業與輸出市場。自戰事發生以後，毛織工業亦已變為軍需工業。自澳輸入需要外匯，而日本對於外匯，因基金缺乏，供給有限，為減少自澳輸入以節省外匯計，日方遂擬定計劃，盡力向吾國榨取。先在北方確定羊毛增產計劃，并為獨占統收起見，復禁止我北部各省羊毛出口，企圖以吾中華產毛支持日本軍需毛織工廠，藉以減少對澳羊毛之需要量，從事撙節外匯。在我中部各省則本此計劃，擬以禁止購運辦法，霸占我中部各省淪陷區全部羊毛產額。日本昭和十四年度物資動員計劃中，將羊毛一項亦歸入我中部各省對日供給物資範圍之內，即表示日方對羊毛期待之急切，雖我國中部產量不多，而亦不肯放棄也。

皮革在日方需要更殷，日本之皮革工業已成爲軍需工業，此固不待論。日方爲節省外匯，減少自他國輸入起見，而擬力行榨取吾國所產皮革，此更不待贅述。觀乎日本動員計劃內，將皮革列入「生產力擴充必要資材」之中，即可見日方對於皮革之重視。皮革在我中部各省產量頗豐，即蘇浙皖一帶，亦有生產。日方爲供應其國內之需要計，將我中部各省皮革亦包括於我中部各省物動項目對日供給範圍之內，并由日軍禁止運出淪陷區域，而指定由日軍經辦部統收，與羊毛同時實行嚴密統制。

皮貨亦爲日方本國生產不足而須仰賴於他國之供給者，日方基於上述種種相同之理由，由日軍當局同時予以禁運統收統制，俾達到其獨占企圖。此日方在華中統制羊毛皮貨及皮革之由來與其辦法之大概也。

七 結論

綜上所述，吾人可得三個概念：

- (1) 日方對於我中部各省物資之掠奪實有具體計劃；
- (2) 日方對於我中部各省物資之掠奪行之已頗積極；
- (3) 日方對於我中部各省物資之掠奪行之已漸奏效，而其中絲、蛋類、棉三項，幾已完全為其所壟奪。

吾人試思：

- (1) 日人賴此吸收鉅額外匯，以濟其窮，掠獲大批原料，以濟其急。
 - (2) 吾則因之坐失鉅額外匯，削弱經濟實力，其影響於抗戰者若何！經濟戰為抗戰獲勝之一大條件，今物資被奪，關係至大，應如何予以反攻，以擊破敵人之陰謀，使戰區物資，不為敵用，而仍為吾有，則深望讀者諸君以及當局諸公予以深長思矣。
- (李宗文，時代精神第二卷第一期)

九 我國中部敵我物資爭奪戰

一 敵人覬覦中的我中部資源概況

敵人困戰二年，經濟上捉襟見肘，窘態百出，於是妄想利用我國被敵霸佔區域的物資，以濟其窮。

所謂「以華制華」「以戰養戰」的陰謀，就漸次由鼓吹而見諸行動了。

敵人對我東北四省及北方幾省的經濟掠奪姑且不談，現在單把敵人在我中區所進行的經濟掠奪情況予以檢討，並研究如何予以反擊的方策。

我國中部是農產物資最豐富，工商業最發達的地方。就敵人慣常所用的範圍來說，包括蘇、浙、皖、贛、湘、鄂、川七省，現在其中六省都已成爲戰區。就我中部的資源說，農、林、畜、鑛、水產等皆極豐富，而且工業繁盛，冠於全國。敵人對我北方經濟掠奪所用的標語是「開發」，而對「華中」則以「振興」二字爲其掠奪的代表語，其意就是說，我國中部各種產業都已具有規模，只須加以「振興」，就可囊括東歸了。

在農產資源方面，米是我國中部首屈一指的主要物產，每年產量不下六萬萬擔。其次，小麥有一萬八千萬擔，大豆有五千萬擔，高粱、蠶豆、玉蜀黍亦都在四千萬擔以上，菜子和豌豆產各三千七百萬擔，落花生二千萬擔，粟一千萬擔，棉花九百餘萬擔，芝麻八百餘萬擔，烟草五百餘萬擔，茶三百餘萬擔，桐油二百餘萬擔，麻一百萬擔。這些都是我中部各省主要的農產物，有的有關於軍用，有的可充軍糧，有的可以輸出易取外匯，有的可作工業原料。敵方在其物資總動員計劃中，早已把我中部應該提供敵用的物品和數量，照比例加以確定，而只待掠奪東運。

其次，就鑛產方面說，煤和鐵是我中部鑛產中最爲豐富的。就煤的埋藏量言，我國中部各省現有煤一百五十九萬萬噸埋藏地下，等待開發，戰前產煤量每年亦達三百五十萬噸。鐵的埋藏量有一萬一千萬噸，戰前年產量約一百萬噸。除了煤鐵以外，錫、鎢、銻、銅、銀、水銀、煤油等也有不少鑛藏，單就鎢說，僅贛湘二省已年產五千餘噸。這些資源正是敵方所最感缺乏而需要我國中部供給的。

再就畜產方面說，我中部各省民間飼畜概數，牛有六百五十萬頭，水牛五百五十萬頭，馬及驢各約七十萬匹，驢約一百萬匹，山羊有四百五十萬隻，豬有七千八百萬隻，雞有二萬六千萬隻，鴨有一萬二千萬隻。畜產品如豬鬃、蛋品、禽毛、皮革、肉類等，我中部各省每年輸出頗多，這些資源正也是敵方所需要而想竭力從事劫奪的。

此外如林產品，區域廣大，木材衆多，又沿海水產鹽產之數量，亦頗巨大（浙江沿海每年捕魚額有五百萬擔，製鹽八百萬石。），無一不使敵人垂涎三尺，企圖獨佔享用。

又如工業方面（蘇、浙、皖三省爲全國工業之中心，上海之工業生產額佔全國工業生產額半數以上，我中部工業地位之重要，於此可見一斑。舉凡紡織、繅絲、絲織、毛織、織布、火柴、造紙、製革、藥品、油料、皂燭、水泥、玻璃、陶器、磁器、製茶、紙煙、造酒、製鐵、機械、碾米、麵粉、製糖、製蛋以及水電煤氣等企業，無不規模畢具，營業發達。我國中部是中國近代工業的搖籃，也是中國近代工業的中心。敵人既以暴力佔領我中部，當然繼以暴力強佔各地工廠。「一面戰爭，一面建設」，就在「華中振興」的目標下，企圖鯨吞我中部各省的全部企業。

但敵方究以何種組織，又以何項政策，實行掠奪我中部的物資？其掠奪的結果如何？我們有什麼方法可以加以防止？這當一一在以下幾節中加以申述。

二 敵人實行經濟掠奪之機構

欲知敵人對我中部實行經濟掠奪之實況，當先明瞭其指揮掠奪活動之機關。敵人對於我中部指揮經濟掠奪之機關，因時間之變遷，先後頗有不同，大概言之，可分三個時期：

甲、第一期——軍隊直接指揮時期 這一期是一個混亂時期，當國軍初退，敵軍開始控制蘇、浙、皖地帶的時候，不論公私物資，敵軍都要搶掠截劫。這一期的特點是：

(1) 敵軍行政紊亂 這時一切都由敵軍控制，軍隊的命令就是法令，敵軍奸淫擄掠，無所不爲。凡經他們控制的物資，就都算是他們的，非得他們特許，不准搬動。並且往往甲隊決定的措置，乙隊會把他推翻；陸軍決定的辦法，海軍會不予同意。此時不但行政紊亂，並且對於控制區域的經濟工作，也毫無政策可言。

(2) 浪人任意劫掠 這時一般敵國浪人，倚賴敵軍保護，專事掠奪各地堆存物資，偷運脫售，並將各種企業工廠商店民房實行霸佔，乘機搜括。

(3) 商運完全停頓 這時秩序紊亂已極，物資出入，危險極大，因之正帶商運完全停頓。

乙、第二期——特務機關指揮時期 這一期是敵人想開始整理控制區域，妄想「宣撫」期間，秩序逐漸恢復，敵軍行動也漸受約束。有所謂「宣撫班」者，派赴各地活動，扮起假面具，企圖收買人心。這時對於物資的出入，由敵軍特務機關（分駐上海、南京、蘇州、杭州、漢口）、敵軍經理部以及敵總領事館，分別管理，而大權還是操諸特務機關手中。這一期的特點是：

(1) 搜括漸有規定 到了這一期，敵軍感覺到胡亂行動的不妥當，一方面訂定辦法，規定物資出入手續；一方面派宣撫班赴城鎮工作，辦理宣撫物資的配給事務，並以合作提攜的蜜丸引誘華商入彀。在此期間，敵方對於物資的搜括方式較爲巧妙，而對於物資出入的控制辦法也漸形周密，什麼搬出證、搬入證、採辦證以及營業許可證等，都在這一期間實行。

(2) 經營較爲嚴密 在這一期間統制我中部經濟活動的所謂「國策會社」，即「華中振興公司」

，也漸次組織成立。以前由浪人自由霸佔的行動漸受限制，而「國策會社」大規模的侵佔行動繼之而發揮其暴力，舉凡交通、航運、水電、採鐵、水產、製鹽、地產、電信等業，「」為其控制，其略奪的行動遂更見積極。

(3) 商運逐漸恢復 在此期間，水陸交通尚未完全恢復，因之物資運輸仍不繁忙。自從「宣撫班」加緊活動，特務機關訂定物資出入控制辦法後，物資出入，有規例可援，於是一般小規模商販漸形活動，物資運輸漸由停頓狀態轉入另一階段，自敵內河航行與「華中鐵道」通運後，情形遂又一變。

丙、第三期——「興亞院」聯絡部主持時期 到了第三期，敵國對華經營中央機構「興亞院」成立後，在我中部設立了聯絡部，敵國對華政治經濟文化侵略組織才算完全定局。「興亞院華中聯絡部」在經濟部門設第一第二第三局，分掌水陸通運貿易金融稅制等項事務，凡關於貿易物資出入以及營業許可等，都要經過聯絡部的許可，同時「國策會社」也須受聯絡部監督。在這一時期，他的特點是：

(1) 敵經濟掠奪行政統一 「興亞院華中聯絡部」成立後，關於經濟方面的指揮權都操在經濟一二三局手中，種種章則辦法也較前更為完備，一方面把我國中部所有物資加以分類調查，以之編入敵國物資總動員各項目中，實行通盤掠取；一方面指揮各敵方公私機關團體作有組織的實際行動，把我國中部各省經濟活動全部嚴密控制。

(2) 敵商組織的嚴密化 同時對於在我中部的敵商組織，也予以調整加強。在上海的各種敵商組織也都受「興亞院華中聯絡部」的節制，分別擔任掠奪責任，把我中部物資分頭從內地搶出，依照敵國總動員綱領，供作軍用。在這些組織中最重要的一個組織叫做「與地取引商組合」，內有各種不同行業的組合員一百餘家，以三菱三井為領袖，專事獨霸經營淪陷區物資販運事宜。

(3) 商運漸形繁盛 現在我國中部交通除揚子江外，已由敵方管理開放，內地物資因爲供求及價格關係，使一部份商販不得不陽奉敵方規定，實行買遷。現在京滬滬杭兩路（敵方改名爲海南海杭線）以及蘇州黃浦二內航線貨物出入頗多（八月份僅內河線貨物出入已有五萬七千噸），長江下游運輸亦甚繁忙，惟多受敵人控制。

三 敵人實行經濟掠奪之政策

敵人對我中部物資掠奪的方法，以設立大規模的所謂「國策會社」爲中心，從事統制一切規模較大的經濟事業。「國策會社」即「華中振興公司」，所經營的事業都是「統制企業」，換言之，就是專利事業，他人不得染指。除了統制企業以外，復有所謂「自由企業」，這是規定只許日本商人「自由」經營的企業。凡「國策會社」及日商所辦企業，皆可從事經營各種限定物資之購運及貿易，華洋商人如須經營，就得根據敵方的規定，辦理種種「許可」手續，取得許可證，否則絕對禁止營業。這樣，我中部各省的大小企業以及各類物資，就都受敵方的控制，而爲敵人所自由支配。

甲、「國策會社」 第一先說規模最大的「華中振興公司」。「華中振興公司」成立於去年十一月間，資本金一萬萬元。他所要掠奪把持的是鑛產、鐵路、航運、水電、電信、水產、地產、公路、蠶絲、鹽業等，這些都是需要大規模經營，而且是足以供給軍用與控制民衆生活的。「華中振興公司」霸占了華方固有的設備與資產，美其名曰「現物出資」，另行組織了十三個子公司，分頭經營多方面的事業。這十三個子公司的名稱資本與經營範圍，概如下表：

「華中振興公司」所屬各子公司一覽表

名稱資本業務範圍

- 華中鑛業公司 一千萬元 開採長江下游一帶鐵鑛年定一百萬噸擬於五年內運日五百萬噸
- 華中水電公司 二千五百萬元 壟斷上海附近及南京蘇州杭州漢口等之自來水及電氣事業
- 華中電氣通信公司 一千五百萬元 經營我中部各省一切電話電報事業
- 上海內河汽船公司 二百萬元 我中部各省各主要內河航線皆由其專利特許航行
- 上海恒產公司 二千萬元 整理並買賣占領地域房地產
- 華中都市汽車公司 三百萬元 經營我中部各省各都市公共汽車
- 華中水產公司 五百萬元 壟斷我中部各省水產業並設立上海魚市場操縱魚業買賣
- 大上海瓦斯公司 三百萬元 上海瓦斯事業除租界外由其一手操縱
- 華中蠶絲公司 一千萬元 壟斷我中部各省蠶絲事業強占蘇浙絲廠收購繭絲外銷
- 淮南煤鑛公司 一千五百萬元 經營淮南煤鑛
- 華中鐵道公司 五千萬元 強占我中部各省國有鐵路把持經營並辦理公路汽車事業
- 華中鹽業公司 五百萬元 經營沿海鹽業
- 華中印書局 三百萬元 印刷偽政府教科書及其他業務

由上列這些公司，分別霸占了我國中部各省所有的公私大規模產業，而由敵人壟斷經營，這是敵人剝奪我中部物資與產業的根柢工作。

乙、自由企業 除了「國策會社」所經營的「統制企業」以外，敵人復有所謂「自由企業」。所謂「自由企業」，顧名思義，應該是自由開放給任何人都可經營的；實則不然，他們所謂「自由」是日本

人的自由，而不是華洋商人的自由。在敵人控制區域中，日人可自由經營紡織、製粉、造紙、皮革、水泥、火柴、油脂以及其他工業。華人如要經營，須與敵人「合作」，即由華人出資，敵人參加，而平分利益。假使華人在淪陷區設有老廠，敵人就強迫「合作」，如不合作，即由敵人強占經營，民衆的「財產所有權」在敵人心目中早已視爲烏有了。敵人設廠經營，所有採辦原料、運輸、推銷等都不受限制，但華洋商人在租界上設廠的，其採辦原料運銷，就處處受到障礙，所以物資貿易與製造工業也都爲敵人所獨霸了。

丙、壟斷物資 再就物資方面說，敵人對我中部物資分爲禁止品與許可品二種，凡屬禁止運銷物資，除特定機關外，任何人皆不得採運；許可運銷物資則得「興亞院」或其他軍事機關許可後，領得採辦許可證及搬出搬入許可證，即可採辦運輸。敵方所指定的禁運物資有下列幾類：

- (1) 鋼、鐵、銅、黃銅、鋁、鋅、鎳、螢石、雲母、鉛等之製品材料及鐵苗
- (2) 機械類
- (3) 煤
- (4) 麻類、棉花、繭、羊毛、皮革、皮貨
- (5) 漆
- (6) 空瓶
- (7) 蛋、豬鬃、羽毛、腸衣、桐油及茶（統制物品）

上列幾種物品都是與日本軍用有極大關係的，敵方曾在控制區域各城市揭貼佈告，禁止輸往他處，並規定可由敵軍經理部「出價收買」。

除了上列幾種物品以外，其餘我國中部物產，在原則上敵方允許商人收購運銷，不過由敵方規定了許可證制度，在領得採辦證以後才得下鄉採辦，又在領得了搬出搬入證以後才得把物資由甲地運往乙地。不過事實上關於我國中部物資的採辦貿易，還是操縱在敵商手中。敵商有一種組織，叫做「中支輸出聯合會」及「奧地引取商組合」，這個組合包含着各種物資貿易商行，操縱着淪陷區域的全部物資出入。由這個組合中組合員出具證明書，證明商人某某係替他往內地辦貨，「與亞院」才肯在證明書上蓋上「許可」的圖章。所以事實上操縱着內地物資貿易事務的還是敵國的貿易商人。再：在上海虹口，敵人設有特許市場，如牲畜市場，魚市場等，凡一切由內地到滬的牲畜，都須集中該市場，然後再以高價售給租界宰牲商人。如有牲畜販往內地辦貨，就得以牲畜市場經理（日人）證明他是受該市場委託去某地辦貨的，然後與亞院當局才肯蓋上「證明」的圖章。敵人在華中雖沒有實行外匯統制手段的貿易統制政策，但他的壟斷我中部物資政策都已實行得相當周密。

除了利用控制運輸的方式，以許可證制度實行壟斷物資以外，敵人復用詐欺的方式去吸收物資。例如今春上海華洋絲廠在領得了敵人的許可證以後，大量的以法幣往蘇浙內地收買乾繭，全部投賣數額不下一千二百萬元。敵人本來沒有辦法往游擊區域採辦原料，等到知道洋商辦繭完了以後，就以禁止運滬的辦法，預備截劫該項乾繭。後經洋商再三交涉，結果仍給敵人依原產地最低價格收購三成，而後始得把其餘七成運滬。這是敵人以詐欺手段掠奪物資的一種方式。又如最近三井洋行在滬實行「搶蛋行動」，把洋商從內地收購運滬之蛋在馬路上攔劫後，自行運赴外洋出售，易取外匯，前後所搶之數不下一千二百餘籃，此事洋商正在提出交涉，但尚未有解決辦法。敵人掠奪物資，愈演愈烈，今不惜以攔劫的強盜手段，實行掠奪物資，可見他們對我國中部物資的掠奪行動，已達無所不用其極的頂點了。

丁、發行偽鈔 在敵人掠奪物資陰謀中，發行偽鈔也是其中的一環。上海偽華興銀行成立後，變華興紙幣，以法幣爲準備金，與法幣相聯系，美其名曰「貿易通貨」，實則無非欲以不值錢的廢紙易取我中部的物資而已。敵偽方面現規定須以華興偽幣納稅，同時竭力想使偽鈔流通市面，但事實上即使在虹口與淪陷區域，華興偽幣也沒有流通勢力。並且華興已發行的偽鈔，爲政府收入後，仍舊送存華興銀行，因之偽幣的流通數量始終不能增加。雖然華興銀行在淪陷區到處貼出勸導民衆的宣傳廣告，說什麼華興銀行紙幣可以納租稅，可以買外匯，但民衆始終以不理睬態度對付之。自六月滬法幣外匯暗市自八便士下降至六便士以至四便士後，華興銀行當局就發表聲明，謂該行偽幣自建六便士標準價格，與法幣外匯行情脫離聯系關係，想以提高偽幣價值的手段來引誘民衆入彀，並於九月間由敵當局以暴力強迫江海關徵稅以華興偽幣爲標準，同時在淪陷區分設分支行，極力設法以偽幣作爲大宗物資交易的計算籌碼。敵人除了華興券以外，在我中部並發行巨量軍用票，敵軍即以軍用票支付各種款項，並易取各種所需物資，這是敵人想以偽幣騙取民衆物資的另一方式。

四 敵人實行經濟掠奪之結果

但現在我們要問，敵人在我國中部各省掠奪物資，究達如何程度？易言之，究竟多少物資給他搶了去？

要明瞭這個問題，須先知道敵人實行經濟掠奪的限度。即有下列幾個條件，限制着敵人的掠奪活動

第一、由軍事地域上講，敵方沒有辦法把整個我國中部的物資囊括而去。因爲敵方在我中部控制了

的只是幾個點和線，除了點線以外的鄉區，就都是我們游擊軍隊的活動區域。點和線不過是物資的集散地，而我們控制的游擊區才真正是物資的生產區。游擊區隨時隨地在對敵人採取着攻勢，因之敵人要想掠奪游擊區的物資，就感到極大困難。這是敵人物資掠奪行動的第一個障礙。

第二、由民衆方面說，我國中部各省民衆的與敵不合作主義，也是敵人掠奪行動的一個障礙。在蘇浙農村裏正盛行着一種避竄運動，農民都不願把物產賣給日本人，因之敵人要想搜括我們的物資也就不很容易。這是第二個障礙，使敵人不能很順利的掠奪我們的物資。

第三、由資本上言，敵人決沒有這樣大的資本可以儘量搜括我們的物資。在我國中部，民衆絕對不願接受敵方的軍用手票與華興偽幣。敵人的夢想，就想利用偽幣去騙取民衆的物產，但民衆即使給他法幣，他也情願避賣，更何論以偽幣收買！只要看華興銀行成立以來所發偽幣尙不到三百萬元，就可知道他們詐騙手段的失敗。因爲資本不夠，敵人時常妄想與華商合作，希望由華商替他出錢，替他去收貨，再給他集中後由他自由支配。但除了極少數迫不得已的弱小商人偶或供他做傀儡以外，誰也不願上他的當，這樣，敵人的搜括物資行動，也終於無法開展。

第四、再由國際上說，我中部各省是洋商薈聚之區，門戶開放是既定的原則，敵人憑什麼理由可以阻止洋商的貿易活動？目下洋商在我中部經營物資貿易，仍照常進行，敵方雖企圖予以破壞，但怎敵得住洋商的攙理力爭？敵入雖可用暴力掠奪華商的物資，但卻不容易強搶洋商的物資；也就因爲洋商在我中部與敵人競爭貿易，所以敵人就不能爲所欲爲的從事全部把持。這是另一個障礙，使敵人的掠奪行爲受到相當限制。

第五、再就敵人所實行的統制政策上講，由於敵國商人的取巧作弊，漏洞也屬不少。敵軍當局規定

雖很嚴密，但是敵國商人往往利用其特殊地位與華商勾結，實行「走私」。因為有了許可證，一般物資即可搬運貿易，有了特別許可證，就是禁運物資也可搬運貿易，所以不但在上海市場上仍有一般物資應市，就是敵方禁運限運的物資，我們也可在上海市場上瞥見。這是華商運用特殊方法，把淪陷區物資運至上海租界出售或外銷的情況，可視為限制日方掠奪的另一要素。

依據上列五大原因，我們可以推想到敵人在我中部所能掠奪到的物資，也屬有限得很；但雖屬有限，他的從事掠奪也已盡了最大力氣。那末究竟有多少物資給他搜括了去呢？這可從貿易統計上得到一個概數。

最準確的計算方法，應該把下列三者合併計算：

(1) 有多少物資給敵人搜括了供作就地軍用並運回敵國及其他控制區域去？

(2) 有多少物資給敵人搜括了運往外洋去？

(3) 有多少物資給敵人搜括了供作在我中部各省敵廠製造原料？

第一項係供敵人軍用及軍需工業用，第二項係供敵人易取外匯資金用，第三項係供敵人生產及以生產品輸出易取外匯資金用，這都是與戰爭有直接的密切關係的。但作者寫此文時，時間太匆促，這樣子細的計算尙不能辦到。現在只把一九三八年份貿易統計冊上記載的運日物資數額摘錄於後，聊供參考而已。

一九三八年我國運日物資數額表（單位千元）

棉花

七一、〇七九

絲繭

三、〇四三

化學原料及製品

鐵砂及金屬

羊毛

棕麻

烟草

子仁

雜量

豆

皮類

動物及其產品

輸日土貨總值

上述數額一萬一千餘萬元係包括全國數字，作者認爲此項數字只可代表資日物產之一部份，尙不足以代表全部被掠奪物資數額。據敵人自己估計，謂我中部土產往年可集中至滬者約有五萬萬元，目下大減，僅有二萬萬元。茲將其估計數字列下：

戰前戰後集中上海土貨比較表

品名	戰前%	戰後%
金屬及礦產品	四七·三	四·〇
桐油	八九·二	一五·七

三、七三六

三、三一二

二、二八八

一、二九二

一、八〇〇

五、一五七

二、七九八

一、一三〇

一、五〇八

二、四二八

一一六、五四七

棉	皮	蛋	生	子	落	猪	菜
花	革	品	絲	仁	花生油	鬃	子
八·一	四九·二	五四·二	七四·一	七二·一	三一·六	六〇·四	八一·四
〇·六	二二·六	四七·九	三五·四	四·〇	二·四	一七·七	五九·九

若依一九三八年的貿易統計言，在全國資敵物資一萬萬元中，中部各省以照平均佔其四分之一計算，即計五千萬元。但實則戰後到滬物資約有二萬萬元，日本挾其暴力加以掠奪，以奪得二分之一計算，約有一萬萬元之數；故約計敵人在我中部掠奪物資之數，年值一萬萬元或稍近情，五千萬元似嫌太少。如是則日人在我國中部所掠奪的物資每年究有幾何？作者以概數作答，謂約一萬萬元左右。但此數僅屬約略估計，尙未可作為定論。

五 如何擊破敵人的經濟掠奪陰謀

根據上面的考察結果，我們就可研究如何擊破敵人掠奪陰謀的對策。

依作者粗淺的見解，認為對付敵人在我國中部的掠奪陰謀，應從下列三方面着手：
甲、儘量搶購淪陷區的物資免資敵用；

乙、隔離游擊區與淪陷區的經濟關係；

丙、實行周密而神秘的經濟破壞工作。

第一，我們要研究，爲什麼要去搶購並怎樣去搶購淪陷區的物資？這個理由很簡單，因爲淪陷區物資本來是我們的，現在敵方要實行掠奪，我們應該不給他奪去，而反去搶回來，這樣非但不以物資資敵，並且還可以供我自己利用。現在上海的商人還是有辦法從淪陷區去採運物資，集中輸出。試以生絲爲例，敵人對繭子禁止運滬，其用意無非想把我中部各省所有繭產全給「華中蠶絲公司」操縱繅絲輸出。但敵人對於土絲的小規模製造不予限制，又土絲的運滬亦未加禁止，於是不少華商往無錫設小型絲廠，化整爲零，就地採繭繅絲，繅成後以「土絲」名義（其實是可供外銷的廠絲）分批陸續運滬售給英法美商，易取外匯，因無錫繅製成本甚輕，抵滬後因匯價刺激絲價，往往獲利達成本之三分之一以上。如九月間上海絲價每擔四千元，但無錫成本僅二千五百元至二千八百元，待擔獲利達一千五百元左右。因有利可圖，於是無錫小型絲廠如雨後春筍，盛極一時，頗有與「華中蠶絲公司」互爭短長之勢。如吾方以雄厚資力，採取化整爲零之神祕性游擊戰略，依照華商原已實行之辦法，參加搶購，則各種物資之陸續集中吾手，亦非難事。此事可責成銀行或貿易機關機警進行，必可收穫大效。

惟有一個問題於此當特別提出討論，卽一般人認爲以通貨往淪陷區購貨，有背政府法幣國策。作者對此另有意見：

(1) 政府主張緊縮淪陷區通貨，此可於歷次金融對策中見之，乃屬毫無疑問者。但我人可以匯劃頭寸隔離上海與淪陷區之法幣流通額，卽在上海付匯劃，而利用原產地已存法幣頭寸購買物資，如果週轉不夠，可以雜鈔收購，免使法幣爲敵人收去套吾外匯。

(2) 物資爭奪之重要性，遠勝於法幣流通之緊縮性。若干學者認為緊縮法幣實是給偽幣流通之一大機會，此姑且不論，試就搶購物資之利益言之：第一、物資抵滬可獲厚利，可防止資敵；第二、物資抵滬可輸出外洋，可易取外匯；第三、易取外匯所獲之利益實更大於萬一所放法幣被敵套用外匯所奪之損失；第四、法幣即使散於鄉村，在民衆拒用偽幣狀態之下，敵方之吸收套奪亦屬有礙。有此四利，竊以為搶購物資事宜儘可放膽做去，而無庸再事猶疑，致誤大計。

第二，我們要研究，爲什麼又怎樣去隔離游擊區與淪陷區的經濟關係？這個理由也很簡單，因爲敵人所佔領的區域不過幾個重要的城市及交通路，即所謂若干點和線而已。在點和線以外，還是我們的游擊軍隊所控制的廣大農村。我們知道點和線在經濟上是屬於集散地域，而廣大的農村才是物資的生產區域。因爲鄉村的物產乏人收購，除往集散地運輸，無法銷售，亦即無法易取其他生活日用物品，於是敵人才得抓住這些物資，而就在集散地點加以統制。所以如果我們能够訂立辦法，把游擊區對淪陷區的經濟關係切斷，就不難如敵人封鎖天津租界一般，把所有敵人控製着的點和線都封鎖起來。這個封鎖政策才是對付敵人掠奪陰謀的最根本的辦法。

不過要實行這個辦法，非具備下列兩大條件不可：

(1) 必須能够統一指揮各地的游擊軍隊，使一致接受中央決定的國策，實行對淪陷區的封鎖主義。

(2) 在游擊區內要自行確立物資調整計劃，使農產物資有出路，而民間日用品有供給；在物資供求能够圓滑，金融流轉沒有障礙的狀況下，游擊區的對敵封鎖計劃才能持久。因之物資交通路線的重重布置以及物資吐納口的更行建立，亦爲最重要的要求。

作者主張在游擊區內要確立一個專管物資調整與經濟建設的強有力機關，須有人力而又有資力，然後才能行之有效。

第三，我們要研究，爲什麼要實行又怎樣去實行周密而神秘的經濟破壞工作？這個理由更簡單，因爲我們的物資被敵人侵佔了去，一方面減弱了我們的物力，同時却增強了敵方的經濟力量。爲減弱敵方的經濟力起見，我們自當把敵人侵佔了的東西搶回來，如其不能搶回來，就設法燬滅他，使敵人也不能利用。這是在物資爭奪戰中帶有消極性的重要工作。

在中部各省我們所要設法破壞的，第一是暴佔了我們的財產而建立起來的「華中振興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二是敵人從各處搜括來的存在倉庫中及在運輸中的各種物資；第三是敵僞所組織的一切工商經濟機關與附逆奸商。

要破壞敵方的暴佔物，我們非以血與鐵和暴敵相拚不可。當以不惜犧牲的革命精神去實行破壞工作，對於每一個單位的破壞當先立周密的計劃與適當的人選，然後找其要害加以打擊。譬如要破壞「華中蠶絲公司」的侵略工作，除了煽動罷工、焚燬工廠、暗殺奸商等辦法以外，還要在青蠶之先，把敵人藏在倉庫中的全部蠶種加以燬滅，使華中蠶絲公司一年中的營業計劃最先就受到一個根本打擊，能够這樣去實行破壞工作，效力才見宏大。

進行經濟破壞工作最好在游擊隊中設立經濟參謀，另組經濟工作敢死隊，集中有志願的青年加以嚴密訓練，授以周密計劃，前仆後繼的幹下去，我們相信，一定可以收到很大效果。

（李宗文，時代精神第一卷第五期）

本社出版新書

• 國際新知叢書 •

第二次歐戰透視	.25
第二次歐戰人物誌	.20
抗戰期間美國遠東外交文獻	.25
美日爭霸太平洋	.30
歐戰與遠東	.30
英日關係論	.30
法德兩大防線	.25
美日關係論	.45

• 國民知識叢書第一輯 •

中日貨幣戰 (三版)	.35
飛躍中的西南建設 (二版)	.40
蘇聯新建設 (二版)	.30
日本吊在中國的絛上 (二版)	.25
革命之路 (二版)	.35
中國土地政策 (二版)	.50
經濟游擊戰 (二版)	.35
外人心目中的中日戰局 (二版)	.30
戰地哀鴻錄 (二版)	.45
國際政局動向	.38

• 國民知識叢書第二輯 •

新軍與新戰略	.30
前線近影	.20
民族政黨論	.25
戰時物價統制問題	.30
憲政文獻	.45
河山痛憶	.30

★ ★ ★ ★

大同新釋 (五版)	.25
國民普及本三民主義	.80
革命紀念日史略	.45
總理關於三民主義之演講	.45
憲政與憲法	.70
地方自治概要	.30
日本間諜與漢奸	.35
列強外交政策	.25

★ ★ ★

• 獨立出版社聯合版 •

民族鬭爭與階級鬭爭 (三版)	.20
國民精神總動員正解 (四版)	.40
各國青年團的組織與訓練 (五版)	.30
科學運動與反讀書思潮 (三版)	.20
抗戰中之經濟建設	.20
抗戰中的蒙古	.20
戰時糧食問題	.35
殲寇新戰術	.35
戰區政治工作	.30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7 1515B

\$3.20

1939